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  
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6 June 2008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审议缔约国根据《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第 18 条提交的报告

缔约国的第五、第六和第七次合并定期报告

巴林 \*

\* 报告未经正式编辑。



## 更新原始报告中特定数据的补充报告

巴林王国按其承诺编写了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报告，并将报告递交给了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然而，由于巴林妇女状况的发展使得报告中的数据和信息发生了改变，巴林决定编写一份补充报告，该报告中包含了反应巴林妇女真实情况的新数据及统计资料，从而使委员会能对巴林妇女的状况有一个全面而准确的了解。

补充报告应限于审查原始报告各节中更新过的数据、统计资料及表格，应用不同的颜色表明更新过的地方，以便委员会审查与巴林妇女相关的各个方面以及其进展情况。已对下列段落做了更新：

(8)

在国内生产总值和国民收入方面，巴林已经在经济上取得了很大成功。国内生产总值在 2005 年达到 50.31 亿巴林第纳尔，以现行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19.7%，以固定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7.8%。以现行价格计算国民收入在 2004 年为 39.88 亿巴林第纳尔，2005 年达到 48.75 亿巴林第纳尔，以现行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22.2%，以固定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10.1%。这些使人民生活更加富裕，人民的生活水平普遍提高。

(9)

以现行价格计算的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在 2004 年为 5 639 巴林第纳尔，在 2005 年达到了 6 728 巴林第纳尔。人均政府支出在 2002 年为 1 533.9 第纳尔，2003 年增加到 1 567.1 巴林第纳尔。政府用在教育方面的人均支出在 2003 年达到 1 077 第纳尔（不包括对巴林大学的投入），而 2002 年这一数字为 906 第纳尔。

此外，巴林在收入来源多样化方面也取得了成功。2003 年，石油产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的贡献率以固定价值计算下降到了 15.7%。

(10)

巴林达到了其通货膨胀率最低水平，2000 年为-0.7%，2001 年为-1.2%，2002 年为-0.5%，2003 年为 1.7%，这种通货膨胀率是由水费、电费、学费等费用降低所带来的。通货膨胀在 2004 年为 2.3%，2005 年为 2.6%，2006 年为 2.1%。1999 年，巴林的预算赤字相当于以现行价格计算的国内生产总值的 2.5%。2000 年预算盈余 530 万第纳尔，2001 年预算盈余 310 万第纳尔，2002 年预算赤字 410 万第纳尔，2003 年预算赤字 136 万第纳尔。

(27)

协商会议由 40 名成员组成，由国王任命，旨在借鉴成员在王国不同领域的经验。现在的协商会议是根据 2002

年第 41 号国王令成立的，女性成员由 2002 年的 6 人增加到 2006 年的 11 人，女性在协商会议中的比例占到了 25% 以上。协商会议和众议院均有立法职责，任何一项法律未经协商会议和众议院的共同批准均不得颁布，同时，协商会议不享有任何政治特权和监督特权。

## b. 行政部门

(29)

国王、首相、各部大臣行使行政权，行政权是指制定并执行国家的公共政策，管理政府机构的运行，维护国家利益。《宪法》规定了国王、首相、各部大臣的职责和权限。

巴林妇女在政府部门的工作中做出了广泛贡献，妇女在政府中担任了重要的职位。担任卫生部和社会发展部大臣的为女性，但在内阁改组后，目前只有一位女性大臣。此外还有一位女性担任大臣职务，一位穆斯林巴林妇女现任巴林驻中华人民共和国大使，还有一位犹太巴林妇女担任巴林驻美国大使。巴林的官方大学巴林大学的现任校长也是一位女性，还有很多女性在行政单位担任要职，如副大臣、司局长、大臣助理等。这些都毫无疑问地证明了巴林妇女的才干，也证明了巴林王国坚定不移地落实国际公约中与本报告主题相关的各项条款。

(98)

在民事部门，各地都有关于妇女领域的地方机构，目前妇女组织的数量达到 23 个。在这里需要指出的是，在很多宗教机构和职业机构中都设有妇女委员会，数量达到 11 个，此外，还有一个女性福利组织、一个女性职业组织，这些组织和机构在宣传妇女权益以及如何行使权利方面发挥了突出的作用。<sup>•</sup>

女性在工会中也有重要的位置，工会自 2002 年 12 月 24 日颁布 2002 年第 33 号法令《工会法》后成立，目前共有 36 家工会，其中五家工会的领导者是女性，2002 年，工会管理委员会中的女性成员占总数的 26.4%。

巴林妇女联合会在团体工作方面是各妇女组织的代表机构，最高妇女委员会是代表巴林妇女的官方机构，它们签署了谅解备忘录，以致力于实现参与巴林妇女崛起的目标。

(119)

巴林王国新闻部与最高妇女委员会签订了合作议定书，努力改变对妇女的负面看法，合作打击含有或宣传性暴力的各类媒体，包括杂志和电影。

<sup>•</sup> 资料来源：社会发展部。

<sup>9</sup> 资料来源：中央新闻局。

值得注意的是，在巴林新闻部工作的巴林妇女占据了相当大的比例。新闻部门的女性员工人数为139人，在男女总员工人数415人中占33%。巴林电台及电视公司拥有172名女性职员，占总人数656人的30%（资料来源：2008年巴林新闻部）。女性在各类报纸、杂志中担任重要角色，表4 就此予以说明。

表 4

	女性	男性	女性所占比例%
《这里是巴林》杂志	6	12	35
《时光》报	16	44	27
《宪章》报	43	81	34.7
《中心》报	22	129	14.5

资料来源：新闻部。

#### 四、对妇女的暴力

(122)

歧视妇女的表现之一就是妇女实施家庭暴力，这一重要问题无疑得到了巴林各界的重视。这种重视可以通过各妇女组织举办的宣传活动中体现出来。最高妇女委员会也就这一问题做出了很大贡献，它对家庭暴力的案件进行了研究，在这些案件中女性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离婚，而理由是他们的丈夫实施暴力。最高妇女委员会与比特拉库关注家庭暴力现象中心签订了谅解备忘录，该中心是由巴林反家庭暴力组织来管理的，谅解备忘录的内容包括委员会向中心提供资金支持，与中心合作通过利用治疗中心的服务来解决家庭暴力现象，此外，双方还合作举办培训班、宣传研讨会，交流与家庭暴力有关的经验和信息。

下列表格说明了对妇女暴力犯罪的形式和数量：

表5：2001 年针对妇女的犯罪

序号	罪名	总数	针对妇女犯罪	%比例
1	殴打	4 099	466	11.4
2	强奸	31	31	100
3	侵犯名誉	135	23	17
4	诽谤	1 042	218	20.9
5	侮辱	526	109	20.7
6	猥亵	130	21	16.2
总计		5 963	868	14.6

资料来源：内政部。

表6： 2002 年针对妇女的犯罪

序号	罪名	总数	针对妇女犯罪	%比例
1	殴打	3 205	625	19.5
2	强奸	15	15	100
3	侵犯名誉	181	99	54.7
4	诽谤	1 056	284	26.9
5	侮辱	687	187	27.2
6	猥亵	50	22	44
总计		5 194	1 232	23.7

资料来源：内政部。

表7： 2003 年针对妇女的犯罪

序号	罪名	总数	针对妇女犯罪	%比例
1	殴打	2 070	574	27.7
2	强奸	16	16	100
3	侵犯名誉	66	26	39.4
4	诽谤	670	228	34
5	侮辱	360	131	36.4
6	猥亵	25	12	48
总计		3 207	987	30.8

资料来源：内政部。

表8： 2004 年针对妇女的犯罪

序号	罪名	总数	针对妇女犯罪	%比例
1	殴打	3 837	732	19.1
2	强奸	27	27	100
3	侵犯名誉	123	44	35.8
4	诽谤	1 354	463	34.2
5	侮辱	1 025	206	20.1
6	猥亵	22	11	50
总计		6 388	1 483	23.2

资料来源：内政部。

## 第122段-表A

对妇女的暴力犯罪数量统计（2005-2006年）					
序号	犯罪类型	2005年		2006年	
		小女孩	成年女性	小女孩	成年女性
1	殴打	30	550	32	542
2	企图殴打	-	10	-	9
3	强奸	1	16	1	11
4	企图强奸	-	7	1	7
5	猥亵	15	40	16	42
6	企图猥亵	-	3	-	1
7	侵犯名誉（鸡奸）	1	1	1	1
8	诽谤和侮辱	3	280	2	315
<b>总计</b>		<b>50</b>	<b>907</b>	<b>53</b>	<b>928</b>

资料来源：内政部。

## 第122段-表B：巴林家庭暴力统计（2005年）

## 关于攻击性丈夫的统计数据

年龄组									教育水平						拥有妻子数量						
<18	18-21	21-30	30-40	40-50	50-60	>60	未知	总计	文盲	小学	预科	中学	大学	未知	总计	1	2	3	4	未知	总计
	6	67	90	57	15	2	8	245	7	30	34	106	30	38	245	189	33	4		19	245

职业								国籍				结婚年限								
失业	领养老金的人	工人	上班族	个体户	专家	未知	总计	巴林	阿拉伯	外籍	总计	<1	1-2	2-4	4-10	10-15	15-20	>20	未知	总计
14	9	36	119	6	22	39	245	231	11	3	245	8	22	25	47	36	14	30	63	245

## 关于被殴打妻子的统计数据及殴打细节

年龄组									教育水平							国籍				
<16	16-18	18-21	21-30	30-40	40-50	50-60	>60	未知	总计	文盲	小学	预科	中学	大学	未知	总计	巴林	阿拉伯	外籍	总计
-	3	29	111	58	37	-	-	7	245	13	24	34	111	33	30	245	199	23	23	245

职业							殴打类型			殴打程度				侵犯发生				.
家庭主妇	工人	上班族	个体户	专家	未知	总计	口头侵犯	人身侵犯	总计	轻度	中度	严重	总计	一次	2-4次	重复	连续	总计
159	21	38	2	9	16	245	26	219	245	215	26	4	245	130	29	76	23	245

## 家庭暴力统计（2006年）

### 关于攻击性丈夫的统计数据

年龄组									教育水平							妻子数量					
<18	18-21	21-30	30-40	40-50	50-60	>60	未知	总计	文盲	小学	预科	中学	大学	未知	总计	1	2	3	4	未知	总计
-	-	52	120	96	18	2	23	311	2	27	46	89	43	104	311	275	29	3	-	4	311

资料来源：内政部。

(130)

在伊斯兰法院增设法庭，促进家庭指导部门在法庭中的作用的的工作已经展开。然而，仍有必要颁布家庭法，这无疑能减少家庭暴力及针对妇女的暴力事件。

媒体在巴林社会中也发挥了重要作用，对妇女承受的暴力及后果、如何预防和解决暴力进行了宣传。此外，应为在司法、医疗、社会、教育、警察部门工作的员工进行培训制定计划，使他们能够用对妇女最有效的保护方式来处理对妇女的暴力问题，还应发挥警察在家庭暴力案件中的作用。

## 二、对妇女的法律保护和制止剥削和贩运妇女

(133)

巴林法律保障妇女维护自身尊严的名誉，卖淫是违法的。巴林王国加入了《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及其两个《补充议定书》，即《关于打击海、陆、空偷运移民的补充议定书》和《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巴林还于2006年根据第56号法令加入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于2007年根据第10号法令加入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巴林根据第7号法律批准《阿拉伯人权宪章》（2006年）。

### 三、现状及未来展望

(136)

巴林王国在应对贩运人口尤其是贩卖妇女问题上付出了很大的努力，成立了由各个有关部委代表组成的打击贩运人口工作组，来制定打击贩运人口的国家战略。巴林还在内政部设立了打击贩运人口处，以通缉嫌犯。巴林立法机构于近期采取了旨在防止人口贩卖的法律（2008年第1号法令）。

用多国语言印制了关于外国女性劳工权利与义务的印刷品，在使馆和入境点发放。劳动部还开通了电话热线接受控诉，提供建议，还任命了多位检察人员监管外国女工的情况。

#### 2. 参与市政选举

(141)

巴林妇女在2002年参加并代表了市政选举，行使其由《民族行动宪章》及修订后《宪法》赋予的政治权利，尤其是实现了与男性平等的政治权利。2002年5月9日，31名女性和275名男性参加了市政选举，尽管没有一位女性赢得选举，也没有一位女性进入第二轮，但是巴林女性开始作为投票人计算投票比例，第一轮投票中，女性的投票率为51%，第二轮中，女性的投票率为55%。这一比例反映了妇女在政治觉悟上的进步和参与政治活动的愿望。2006年，巴林女性也参加了选举，有5名女性候选人、160名男性候选人，没有女性胜选。

#### 市议会候选人数量和比例（2002-2006年）

（第141段-表A）

	女性		男性	
	数量	%	数量	%
市议会	31	10.1	275	89.9
	5	3.1	160	96.9

资料来源：中央新闻局。

#### 2002年市政选举妇女参与水平

（第141段-表B）

男性	女性
49%	51%

资料来源：中央新闻局。



(142)

### 3. 参加众议院选举

巴林女性在2002年作为候选人和投票人参加了众议院选举，共有8名女性候选人和169名男性候选人，尽管没有女性在选举中获胜，但是有两名女性候选人进入了第二轮选举，希望在下一次选举中巴林女性能够成功。巴林女性在众议院选举中的投票率达到47.7%。巴林女性也参加了2006年的众议院选举，女性候选人数量达到16名，男性候选人为190名，有一名女性候选人获得议员席位。<sup>9</sup>

此外，2002年有6名女性被任命为协商会议成员，2006年有11名女性被任命为协商会议成员，协商会议相当于参议院，共有40名成员。协商会议与众议院共同参与立法，协商会议具有政治职能。

#### 众议院选举妇女参与水平（2002-2006年）

（第142段-表A）

年份	男性	女性
2002年	52.6%	47.4%
2006年	49.8%	50.2%

#### 众议院席位数量及比例（2002-2006年）

（第142段-表B）

年份	女性		男性	
	数量	%	数量	%
2002年	0	0	40	100
2006年	1	2.5	39	97.5

资料来源：中央新闻局。

下表按性别说明了在2002年市政及众议院选举的第一、第二轮中候选人的数量和比例。

表9

	女性		男性	
	数量	%	数量	%
市议会	31	10.1	275	89.9
众议院				
第一轮	8	4.2	169	95.8
第二轮	2	4.3	44	95.7

资料来源：中央新闻局。

下表按性别说明了在 2006 年地方及众议院选举的第一、第二轮中候选人的数量和比例。

表10

	女性		男性	
	数量	%	数量	%
市议会	5	3.1	160	96.9
众议院	16	7.7	190	92.3

#### 协商会议中的席位数量和比例

(第142段-表C)

年份	女性		男性	
	数量	%	数量	%
2001 年	4	10.0	36	90.0
2002 年	6	15.0	34	85.0
2006 年	10	25.0	30	75.0
2007 年	11	27.5	29	72.5

资料来源：中央新闻局。

再者，尽管该报告未曾提及巴林妇女参与市政选举的发展情况，但妇女在协商会议中的参与水平显示了妇女在这一方面的进步。

#### 四、迄今为止做出的努力与未来展望

(147)

国家关心各类社会团体的发展，社会发展部专门成立了支持社会团体的中心，支持可以在社会发展领域有所

贡献的项目。该中心的成立是为了通过提供技术和培训上的支持，提高社会团体的能力。2006年和2007年，妇女团体分别从政府部门获得了7项和5项拨款。

此外，巴林为实现女性的政治参与而做了大量的工作，如：最高妇女委员会执行了完善的工作计划（鼓励参与政治计划），以提高社会对妇女参与政治的重要性认识，敦促女性行使其政治权力，通过举办论坛和研讨会，对女性就政治工作机制及其成功的要素进行培训。

(156)

尽管巴林女性在担任国际代表、参加国际会议方面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我们注意到，女性参与各政府机构境外官方事务的水平还是很低的，2000年，有357名女性被派出，男性为1 870名。2001年有419名女性被派出，男性为2 211人。2002年，有562名女性被派出，男性为2 649名。2003年，有415名女性被派出，男性为2 213名，2004年，有338名女性被派出，男性为2 227人。因此，我们应当通过与有关的政府机构和相关部委进行协调，增加女性驻外人员的数量，提高女性的比例。下表显示的是因公派出国及派至巴林各地的政府工作人员的数量和比例，各部门、政府组织、机构按2006年和2007年分开显示：

第156段-表A

部门	2006年		2007年		总数		2006年%		2007年%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2006	2007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工商部	7	8	8	10	15	18	46.67	53.33	44.44	55.56
内务部	0	8	1	11	8	12	0.00	100.00	8.33	91.67
中央新闻组织	0	2	3	4	2	7	0.00	100.00	42.86	57.14
民政部	6	5	2	4	11	6	54.55	45.45	33.33	66.67
水电部	9	16	5	6	25	11	36.00	64.00	45.45	54.55
教育部	7	16	5	6	23	11	30.43	69.57	45.45	54.55
青年体育组织	5	10	6	8	15	14	33.33	66.67	42.86	57.14
卫生部	28	15	2	5	43	7	65.12	34.88	28.57	71.43
新闻部	5	16	5	6	21	11	23.81	76.19	45.45	54.55
最高司法委员会	2	4	2	4	6	6	33.33	66.67	33.33	66.67
司法部	6	18	11	20	24	31	25.00	75.00	35.48	64.52
劳动部	8	10	8	15	18	23	44.44	55.56	34.78	65.22
土地勘察及登记机构	3	8	4	10	11	14	27.27	72.73	28.57	71.43
法律事务部	2	8	3	12	10	15	20.00	80.00	20.00	80.00
财政部	1	6	2	8	7	10	14.29	85.71	20.00	80.00
市政事务及农业	7	10	9	11	17	20	41.18	58.82	45.00	55.00
国家油气管理局	1	10	2	13	11	15	9.09	90.91	13.33	86.67

部门	2006年		2007年		总数		2006年%		2007年%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2006	2007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社会发展部	7	10	8	14	17	22	41.18	58.82	36.36	63.64
交通部	9	8	8	9	17	17	52.94	47.06	47.06	52.94
劳动及住房部	8	10	8	11	18	19	44.44	55.56	42.11	57.89
<b>总计</b>	<b>121</b>	<b>198</b>	<b>102</b>	<b>187</b>	<b>319</b>	<b>289</b>	<b>37.93</b>	<b>62.07</b>	<b>35.29</b>	<b>64.71</b>

资料来源：民政局。

## 教育部

(170)

公立学校的注册女生数量占到学生总数的 50.2%。2005 至 2006 学年，注册女生数量为 64 868 名，学生总数为 129 110 名。同年，私立学校注册女生数量达到了 15 542 名，学生总数为 34 378 名。在 2002 至 2003 学年，私立学校注册女生的数量为 12 473 名，而学生总数为 28 055 名。

(171)

对女性的教育以及女性与男性在教育上的平等，说明巴林王国重视女性，一贯致力于提高女性的科学文化水平。女性与男性在各学习阶段中的录取程序都是一样的。下表表明了女性在教育领域所得到的重视程度。值得指出的是，巴林连续两年在阿拉伯国家教育的所有发展指标中名列第一，不下于其他那些拥有高指数的国家。根据 2007 年和 2008 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出版的《全民教育高层会议公报》，巴林王国也是唯一一个连续两年达到该水平的阿拉伯国家。这个指数代表着一个国家在完成四个全民教育目标方面的地位的一个总体衡量标准，四个全民教育目标即：为全民提供初等教育（用初等阶段的净录取指标表示）、扫除成人文盲（用文盲扫除率表示）、两性平等（用性别平等指数表示）以及教育质量（用持续到小学五年级的指数表示）。

表12：15岁以上的巴林公民的受教育程度（根据1991和2001年统计）

最高学历	男性		女性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1991年				
高中	71.70	26 124	73.49	22 330
专科	9.96	3 627	10.78	3 275
本科	12.82	4 669	12.29	3 735
预科	3.15	1 148	2.64	802
硕士	1.76	641	0.62	189
博士	0.61	224	0.18	55
总计	100.00	36 433	100.00	30 386

最高学历	男性		女性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1991年			
高中	69.96	43 232	70.15	42 177
专科	8.98	5 550	10.31	6 199
本科	13.03	8 049	14.34	8 620
预科	4.68	2 891	3.93	2 363
硕士	2.56	1 582	0.96	575
博士	0.79	490	0.32	190
总计	100.00	61 794	100.00	60 124

资料来源：巴林教育部教育统计科。

(173)

教育部发布了2004至2005学年题为“发展计划的开端年——满足发展需求、向电化教育转变、向全体公民提供教育、消除文盲”的报告，这份报告证明了全面消除文盲、向全体公民提供教育、使公民符合新要求、扩大电化教学的决心，下列统计数据表明了国家对教育的重视程度。

**第173段-表A：2005至2006学年公立学校从事行政管理、技术和教学工作的职员数目，按性别列示**

类别	行政管理和技术工作	教学
总计	2 102	10 836
女性	1 320	6 618
男性	692	4 218
男女百分比	66	61

资料来源：巴林教育部教育统计科。

**第173段-表B：2005至2006学年公立学校中从事行政管理、技术和教学工作的女性职员数目，按教育阶段列示**

阶段	数量
小学	666
初中	318
高中	336
总计	1 320
男女百分比	66

资料来源：巴林教育部教育统计科。

第173段-表C: 2005至2006学年公立学校中女性巴林籍教师的数量

阶段	数量
小学	3 434
初中	1 587
高中	1 490
总计	6 511
男女百分比	70

资料来源: 巴林教育部教育统计科。

第173段-表D: 2005/2006学年公立学校中女性非巴林籍教师的数量

阶段	数量
小学	43
初中	34
高中	30
总计	107
男女百分比	9

资料来源: 巴林教育部教育统计科。

第173段-表D: 2005/2006学年教育部各部门中巴林籍女性员工的数量

类别	巴林籍	非巴林籍	总计
教育部女性工作者	678	4	682
男女百分比	43		

资料来源: 巴林教育部教育统计科。

表16: 2005 至2006 学年关于巴林私立学校中教工员额的统计数据

学校类型	性别	教工员额
本国私立学校	男性	246
	女性	1 031
	男性所占比例	19.26%
	女性所占比例	80.74%
	总数	1 277
外籍私立学校	男性	180
	女性	1 135
	男性所占比例	13.69%
	女性所占比例	86.31%

学校类型	性别	教工员额
	总数	1 315
侨民学校	男性	8
	女性	29
	男性所占比例	21.62%
	女性所占比例	78.38%
	总数	37
男性总数		434
男性所占比例		16.51%
女性总数		2 195
女性所占比例		83.49%
教育机构总数		2 629

资料来源：巴林教育部教育统计科。

## 二、《民族行动宪章》和《巴林宪法》中规定的女性受教育权

(174)

《民族行动宪章》和《宪法》保障全体公民不受任何歧视地在各个教育阶段享有教育权，《宪法》第7（a）条规定：“国家重视科学、文学、技术，鼓励科学研究，国家保障公民的教育服务和文化服务，在法律所确定的前几个阶段是免费义务教育，法律制定了消除文盲的计划。”

为了实现《宪法》中的条款，2005年8月15日颁布了《教育法27》（2005年），聚焦于业已取得的成绩，如教育权以及义务教育，同时采纳了未来在教学、学习、培训、继续教育、尊重人才、为有特别需求的人提供教育和适当的计划以及教育的其他基本元素方面的指令，这也为巴林王国的教育目标设定了基本框架和参考点。

《教育法》第2条规定，巴林王国保障所有公民受教育的权利。《教育法》第6条中的规定肯定了义务教育的权利以及巴林王国提供义务教育的职责，规定接受基础教育是年满6周岁的学龄儿童的权利，巴林王国承诺为学龄儿童提供免费教育，并要求家长或监护人至少执行此教育九个学年。教育部有责任发布必要的决议以管理和实施有关家长和监护人的要求。

《教育法》第9条规定巴林王国学校的基础教育和中等教育都应是免费提供的。

根据《宪法》中有关扫除文盲的规定，《教育法》第9条规定了成人教育以及扫除文盲是一个国家在提高国民文化、社会和专业水平方面的责任。教育部有责任承担必要计划的实施责任以扫除文盲。

鉴于《教育法》的颁布，教育部已经开始制定适用于《教育法》的必要条款，发布《教育法》的行政法规和

决议。

在教学计划和考试方面，巴林的法律没有对男性和女性加以区分，男性和女性在公立学校所缴纳的费用也是一样的。

巴林法律赋予全体公民选择专业的自由，在学习的各个阶段，女性都可以学习男性学习的课程。

### 三、有读写能力的成年人占总人口的比例

(177)

由于巴林学校的发展和巴林在消除文盲方面付出的努力，巴林文盲率逐年下降。中央新闻局 2001 年的统计报告指出：

- 巴林人口中的文盲率自 1991 年至 2001 年的十年间有了大幅下降。2001 年，男性文盲率为 7.5%，女性文盲率为 17%，总文盲率为 17.4%。而 1991 年男性的文盲率为 13.3%，女性文盲率为 28.7%，总文盲率为 21.0%。<sup>17</sup>
- 在 10 至 44 岁年龄段的巴林公民中，文盲率在降低，这一群体是生产者或未来的生产者，2001 年这一群体的男性文盲率为 1.4%，女性文盲率为 4.0%，总文盲率为 2.7%。而在 1991 年，男性文盲率为 2.4%，女性文盲率为 10.5%，总文盲率为 6.4%。<sup>18</sup>
- 2001 年，18 岁以上年龄段的巴林公民中有 53% 获得了高中文凭，而在 1991 年，这一数字是 39.1%。<sup>19</sup>

这些数据证明巴林王国对消除文盲问题的重视和关心，巴林王国致力于加强教育，提供一切有利于消除文盲的便利。

---

<sup>17</sup> 资料来源：中央新闻局。

<sup>18</sup> 资料来源：中央新闻局。

<sup>19</sup> 教育部。



表17: 15 岁至24 岁年龄段中具有读写能力的人口比例

## 2001 年普查结果

性别	人口 (15 到 24 岁)	能够读写的人口数量 (人数)	能够读写的人口比例 (%)	总指数
总计	82 598	82 013	99.29%	1
男性	42 410	42 087	99.24%	
女性	40 188	39 926	99.35%	

资料来源: 中央新闻局。

## 四、消除文盲和成人教育

(178)

教育部为两个群体制定了非正规的教育计划, 这两类群体是文盲和跨越了文盲阶段但有意愿继续学习的群体。

消除文盲和成人教育中心已经遍布巴林王国, 该中心面向从城市到乡村的所有男性, 女性公民, 教育水平到初中阶段, 为免费服务。男性或女性学习者可以在完成强化学习后取得相当于初中的文凭, 如果年龄符合可以继续到公立高中完成高中学习。

教育部继续教育司致力于扫除 10 至 44 岁年龄段中剩余的文盲人口, 根据 2001 年人口普查, 15 岁以上人口的文盲率为 12.3%, 如下表:

表18: 巴林15岁以上人口的文盲率 (1971年至2001年)

	1971 年	1981 年	1991 年	2001 年
男性	46.4	25.2	13.3	7.5
女性	76.1	48.1	28.7	17.0
男女合计	61.0	36.6	21.0	12.3

资料来源: 中央新闻局。

(179)

考虑到巴林对世界扫除文盲协定的承诺, 以及世界各国对降低文盲比例的要求, 即 2012 年的文盲率比 2003 年的文盲率降低 50%, 巴林教育部通过颁布《教育法》(2005 年) 采取了一系列相应的措施来降低文盲数量, 规定基础教育在 6 岁到 15 岁时是义务教育。这是其中一项用来减少国内文盲率, 减少小学阶段和初中阶段

的失学率，以及通过鼓励进入消盲缴入和成人教育中心来降低文盲数量的措施。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教育部通过各种媒体，特别是电视媒体来宣传扫除文盲的重要性，各类教育中心，公立学校，健康中心，社会中心，政府机构和相应的民间机构也发起了教育运动。

## 五、巴林不同教育阶段的入学率

(180)

教育部努力吸收所有适龄儿童，鼓励公民和居民重视对其子女的教育，敦促他们到公立学校学习。教育部为开设针对外国侨民子女，外国劳工子女的私立学校简化程序，以便于他们的子女接受教育。

从 1996 到 1997 学年至 2005 到 2006 学年的十年间，巴林在小学入学率方面却有了很大的进展。在 2005 到 2006 学年，89 721 名男性和女性学生注册进入公立和私立小学，而在 1996 到 1997 学年，这一数字是 72 876 人，即增加了 19%。这说明了人们对教育的重视程度在提高。

近十年来，公立学校在所有教育阶段都得到了很大发展。在这期间，巴林的学生注册率上升很明显。小学的净入学率达到了 99.1%，这一数据使巴林在发达国家中也名列前茅（这一数据指的是小学在册学生数与小学适龄教育人数的比例）。

### 第180段-表A：巴林公立小学、初中、高中教育中男女生比例

阶段	1996/1997 学年				2005/2006 学年			
	男生	女生	总计	女生所占比例	男生	女生	总计	女生所占比例
小学	30 517	29 910	60 427	49.5%	33 732	33 796	67 528	50.0%
初中	13 622	13 875	27 497	50.5%	16 189	16 170	32 359	50.0%
高中	10 495	11 742	22 237	52.8%	14 321	14 902	29 223	51.0%
总计	54 634	55 527	110 161	50.4%	64 242	64 868	129 110	50.2%

资料来源：巴林教育部教育统计科。

### 第180段-表B：2004至2005学年巴林的教育统计

教育系统新生	女学生	男学生	平等指数
小学	31 702	31 527	1
初中	15 888	15 883	1
高中	13 637	14 600	0.93

资料来源：巴林教育部教育统计科。

## 第180段-表C: 2005至2006学年巴林的教育统计

教育系统新生	女学生	男学生	平等指数
小学	43 764	45 957	0.95
初中	19 471	20 270	0.96
高中	17 175	16 851	1.02

资料来源: 巴林教育部教育统计科

(181)

关于小学阶段学习连续性的问题, 在公立学校中无法升入五年级的学生比例低于 1%, 也就是说, 巴林小学的失学率非常低, 那一部分学生是由于转入私立学校或出国或病假或死亡。所有这些原因都反映失学率较低。

## 第181段-表A: 2005至2006学年政府教育失学儿童的数量 (按阶段、失学原因和性别)

失学原因	性别	小学阶段	初中阶段	高中阶段	总计
不愿意继续学习	男性	32	81	169	282
	女性	10	31	90	131
结婚	男性	-	1	-	1
	女性	-	8	18	26
特殊家庭环境	男性	4	7	14	25
	女性	2	4	3	9
家庭教育	男性	-	4	46	50
	女性	-	2	19	21
参加工作	男性	1	5	62	68
	女性	-	-	2	2
找工作	男性	-	7	28	35
	女性	-	-	-	-
参加其他教学计划 (非公立学校或成人教育)	男性	-	10	2	12
	女性	2	-	3	5
出国	男性	19	20	5	44
	女性	25	10	10	45
开除 (经常旷课或其他原因)	男性	-	16	282	298
	女性	2	2	-	4
死亡	男性	1	3	2	6
	女性	2	2	-	4
学习障碍	男性	1	-	-	1
	女性	-	2	-	2
健康原因 (生理和心理)	男性	3	1	3	7

失学原因	性别	小学阶段	初中阶段	高中阶段	总计
	女性	1	7	12	20
智力障碍和身体障碍（包括被特殊教育学院录取）	男性	3	1	-	4
	女性	1	-	-	1
其他	男性	-	-	-	-
	女性	4	-	-	4
总计	男性	64	156	613	833
	女性	49	68	157	274
	总计	113	224	770	1 107
失学率	男性	0.2	1.0	4.3	1.4
	女性	0.1	0.4	1.1	0.4
	总计	0.2	0.7	2.6	0.9

资料来源：巴林教育部教育统计科。

(182)

统计数据显示，巴林大学中女生的数量提高（从 2004 至 2005 学年提高到 12 423 名，男生的数量为 5 994 名，即女生占在册学生的 67.5%），大多数女生集中在工商管理系、文学系、科学系和信息技术系等。

2004 至 2005 学年，阿拉伯海湾大学的巴林学生数量为 924 名，其中有 360 名男生和 574 名女生，他们分布在医学和医学科学系以及高等教育系等。这就是说女生占巴林学生总数的 62.12%。女生在医学系中占巴林学生总数大约 66.66%，在高等教育系中占巴林学生总数的 44%。

在 2007 到 2008 学年，女生的数量是 240 名，而男生是 94 名。在医药和医学院，女生占有所有巴林学生总数的 74.9%，在高等教育系中，她们占 62.65%。因此，大学中的巴林籍女学生的百分比为 71.86%。

(183)

医学院是高等教育中仅次于巴林大学第二大学院，2001 至 2002 学年的统计数据显示医学院中的女生数量在增加，在这一年中，各专业的女生数量达到 365 名，而男生数量为 134 名。2004 至 2005 学年女生数量为 381 名，占巴林籍学生的 84.26%。

在海湾旅游学院，女生占在校学生的大部分，短期培训班中也是女生占多数。

(184)

在巴林金融学院，2004 年，女生的数量为 3 331 名，男生的数量为 6 418 名。2004 年，共培训了 29 名来自外交部的女性学员，占外交部学员总数的 74.3%。

在巴林培训学院（该学院负责在巴林所需的职业技术领域对国民进行培训，以实现经济、发展、文化、科技的振兴），在 2004/2005 学年中，该学院中女性学员的数量不超过学员总数的 32%。

(185)

教育部承认教育司继续教育处设有继续教育计划，该计划负责培训无法进入高等教育阶段学习的学生，它对男性和女性均开放，在 2005/2006 学年中，男性学员的数量占 56.2%，而女性学员的数量占 43.8%。

(186)

巴林大学是巴林的官方大学，2001 至 2002 学年各专业女性毕业生占有所有毕业生的比例为 66%，2002 至 2003 学年这一比例为 68%。下表显示了在过去的五年里女性毕业生在所有毕业生中所占的比例：

**第186段-表A：过去五年里女性毕业生占有所有毕业生的比例**

学年	第一学 期	第一学 期	第一学期 女性占总 数的比例	第二学 期	第二学 期	第二学 期	夏季学 期	夏季学 期	夏季学 期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占 总数的 比例	女性	男性	女性占 总数的 比例
2003/2004	884	413	68%	932	565	62%	213	120	64%
2004/2005	814	389	68%	983	492	67%	201	118	63%
2005/2006	705	375	65%	1 003	455	69%	137	69	67%
2006/2007	802	331	71%	1 016	417	71%	234	116	67%
2007/2008	860	355	71%						

原因可能是由于男性进入劳动市场或者加入巴林培训学院的职业培训，在巴林培训学院，女性学员只占当年培训学员的 32%，在 2003 学年年底，女性毕业生只占 31%。<sup>•</sup>

(187)

在上列数据中，我们看到巴林大学教育中女性数量大于职业学院中女性的数量，其原因可能是职业学院所提供的培训计划大多是针对男性而不是针对女性的，在 49 个培训计划中，只有 20 个计划是面向两性的，即有 59% 的培训计划只面向男性，其中有精密仪器、控制、化工、电子、机械等。这就减少了女性受职业培训的机会。高等职业教育也是专门面向男性的，其毕业生一般是为职业教育而准备的。在旅游专业培训方面，女性培训生的比例占学生总数的 58%。

<sup>•</sup> 资料来源：卫生学院。

2001 至 2002 学年，医学院的女性毕业生占毕业生总数的 85%，在 2004 至 2005 学年，这一数字是 84%，这说明女性比较喜欢医学专业，其中包括护理（在女性毕业生中所占的比例最大），药剂学和实验学等。<sup>•</sup>

(188)

对于在巴林王国以外的教育来说，在阿拉伯国家和其他国家大学和学院中女性学生数量在 2001 至 2002 学年占到 39%，到 2003 至 2004 学年提高到 57%，这说明除了在巴林国内女生占很高比例外，在国外的大学中女生也占很高比例，由于社会原因，巴林的家庭希望自己的女孩子接受更高教育。

**表22：2001至2002学年各大学，学院女性毕业生比例**

性别	巴林大学		阿拉伯海湾大学		医学院		巴林培训学院		阿拉伯国家的大学		其他外国大学		总数	
	数量	% 比例	数量	% 比例	数量	% 比例	数量	% 比例	数量	% 比例	数量	% 比例	数量	% 比例
男性	721	34	77	35	见第 189 节的表 A 至表 F	925	5.6	75	51	80	70	1 897	6.47	
女性	1 382	66	141	65		445	5.32	71	49	34	30	2 177	4.53	
总计	2 103	100	218	100		1 370	100	146	100	114	100	4 074	100	

资料来源：民政局。

## 七、获得高等学位的机会

(189)

女性和男性在大学之后的教育领域和获得专业高等学位方面是平等的，根据2001年的人口统计数据，女性获得高等学位，如学士学位的比例与男性相近。但是女性获得硕士学位、博士学位的比例与男性相比是有差距的，这可能是由于女性承担起了家庭的责任，从而无法继续学习。

**表23：15 岁以上巴林人口所获各类学位的比例**

最高学历	男性 (%)	女性 (%)	总计 (%)
只能够读/文盲	7.51	17.03	12.26
能够读写	6.12	6.75	6.44
小学	14.38	10.20	12.30
初中	21.25	17.17	19.22

<sup>•</sup> 资料来源：医学院。

<sup>33</sup> 资料来源：民政局。

最高学历	男性 (%)	女性 (%)	总计 (%)
中专	2.81	2.04	2.43
高中	33.52	32.83	33.17
大专	4.30	4.82	4.56
本科	6.24	6.71	6.47
预科	2.24	1.84	2.04
硕士	1.23	0.45	0.84
博士	0.38	0.15	0.26
其他	0.01	0.00	0.00

资料来源：中央新闻局。

### 医学院

2005/2006学年学院登记（按学习计划、国籍和性别列示）

第189段 - 表A

学习计划	巴林籍			非巴林籍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直接护理学士	33	193	226		4	4	33	197	230
辅助护理学士	5	39	44	1	8	9	6	47	53
药理学	2	30	32				2	30	32
实验室	3	39	42				3	39	42
公共卫生	17	7	24				17	7	24
口腔和口腔卫生	2	9	11				2	9	11
普通护理	8	22	30		1	1	8	23	31
特殊学习计划	2	1	3				2	1	3
心理护理	5	1	6				5	1	6
急救护理	2	6	8				2	6	8
心脏护理		6	6					6	6
社会卫生护理		14	14					14	14
助产学		8			1	1		9	9
<b>总计</b>	<b>79</b>	<b>375</b>	<b>454</b>	<b>1</b>	<b>14</b>	<b>15</b>	<b>80</b>	<b>389</b>	<b>469</b>

资料来源：卫生部医学院。

## 医学院

2004/2005学年毕业生数量（按学习计划、国籍和性别列示）

第189段 - 表B

规划	巴林籍			非巴林籍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直接护理学士									
辅助护理学士	1	20	21	2	2	4	3	22	25
药理学	1	8	9	1		1	2	8	10
实验室	1	8	9		1	1	1	9	10
公共卫生									
口腔和口腔卫生		7	7					7	7
普通护理	14	79	93		1	1	14	80	94
特殊学习计划									
心理护理	1	3	4				1	3	4
急救护理	1	5	6				1	5	6
心脏护理	2	8	10				2	8	10
社会卫生护理		11	11					11	11
助产学		5	5		5	5		10	10
<b>总计</b>	<b>21</b>	<b>154</b>	<b>175</b>	<b>3</b>	<b>9</b>	<b>12</b>	<b>24</b>	<b>143</b>	<b>187</b>

资料来源：卫生部医学院。

## 医学院

2004/2005学年学院登记（按学习计划、国籍和性别列示）

第189段 - 表C

规划	巴林籍			非巴林籍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直接护理学士	16	121	137		3	3	16	124	140
辅助护理学士	4	36	40	3	6	9	7	42	49
药理学	2	28	30	1		1	3	28	31
实验室	3	33	36		1	1	3	34	37
公共卫生	14		14				14		14
口腔和口腔卫生	2	16	18				2	16	18
普通护理	22	88	110		2	2	22	90	113



规划	巴林籍			非巴林籍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特殊学习计划	1	1	2				1	1	2
心理护理	1	4	5				1	4	5
急救护理	1	5	6				1	5	6
心脏护理	2	8	10				2	8	10
社会卫生护理		13	13					13	13
助产学		10	10		5	5		15	15
<b>总计</b>	<b>68</b>	<b>364</b>	<b>432</b>	<b>4</b>	<b>17</b>	<b>21</b>	<b>72</b>	<b>380</b>	<b>452</b>

资料来源：卫生部医学院。

### 医学院

2005/2006学年毕业生人数（按学习计划、国籍和性别列示）

### 第189段 - 表D

规划	巴林籍			非巴林籍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直接护理学士									
辅助护理学士	2	20	22	1	4	5	3	24	27
药理学		10	10					10	10
实验室	1	12	13				1	12	13
公共卫生	6		6				6		6
口腔和口腔卫生									
普通护理	10	30	40		1	1	10	31	41
特殊学习计划									
心理护理	5	1	6				5	1	6
急救护理	2	5	7				2	5	7
心脏护理		6	6					6	6
社会卫生护理		14	14					14	14
助产学		6	6					6	6
<b>总计</b>	<b>26</b>	<b>104</b>	<b>130</b>	<b>1</b>	<b>6</b>	<b>7</b>	<b>27</b>	<b>110</b>	<b>137</b>

资料来源：卫生部医学院。

## 医学院

2006/2007学年学院登记（按学习计划、国籍和性别列示）

第189段 - 表E

规划	巴林籍			非巴林籍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直接护理学士	65	391	456		6	6	65	397	462
辅助护理学士	8	42	50		6	6	8	48	56
药理学	10	53	63				10	53	63
实验室	3	55	58				3	55	58
公共卫生	17	15	32				17	15	32
口腔和口腔卫生	4	26	30				4	26	30
普通护理	1	3	4				1	3	4
特殊学习计划	1	24	25				1	24	25
心理护理	2	10	12		1	1	2	11	13
急救护理	1	7	8				1	7	8
心脏护理		9	9					9	9
社会卫生护理		20	20					20	20
助产学		15	15					15	15
<b>总计</b>	<b>112</b>	<b>670</b>	<b>782</b>		<b>13</b>	<b>13</b>	<b>112</b>	<b>683</b>	<b>795</b>

资料来源：卫生部医学院。

## 医学院

2006/2007学年毕业生人数（按学习计划、国籍和性别列示）

第189段 - 表E

规划	巴林籍			非巴林籍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直接护理学士	8	33	41				8	33	41
辅助护理学士	8	42	50		6	6	8	48	56
药理学	1	10	11				1	10	11
实验室	1	13	14				1	13	14
公共卫生	6		6				6		6
口腔和口腔卫生	2	9	11				2	9	11
普通护理		3	3					3	3

规划	巴林籍			非巴林籍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特殊学习计划									
心理护理	2	10	12		1	1	2	11	13
急救护理	1	7	8				1	7	8
心脏护理		9	9					9	9
社会卫生护理		20	20					20	20
助产学		14	14					14	14
<b>总计</b>	<b>29</b>	<b>170</b>	<b>199</b>		<b>7</b>	<b>7</b>	<b>29</b>	<b>177</b>	<b>206</b>

资料来源：卫生部医学院。

## 八、教学大纲、考试、奖学金、留学方面的性别平等

### 1. 教学大纲

(190)

#### 教学大纲上的两性平等

绝大多数的教科书都是面向两性的，但在小学阶段，诸如编织、洋娃娃、玩具和编织物这样的领域仅限于女性的课程，而木工、电工和矿工等方面的工作仅限于男性。

在职业教育的专业方面，政府部门决定通过在巴林王国采取教育和培训发展举措来确定新的专业。在2007/2008 学年，在高中阶段的男女生中引入了进行试用学徒教育，并将在来年推广该试用学徒教育。

(192)

科学、家庭教育和伊斯兰教教育课程包括与生活技能相关的学科。2003 年，教育部提出了一个关于健康教育、环境教育及生活技能教育课程的全方位的概念化框架，包括观念、价值观和生活技能教育的目标、范围和顺序（一到十二年级的学生在个人、社会和健康方面的技能）。

(193)

关于家庭管理方面的必要技能，小学、初中、高中的家庭教育方案都努力让男女学生掌握一些知识、技能和价值取向，以使他们能够生活，能在家庭和社会中进行沟通，能够应对未来的工作和生活并组成家庭。方案中的课题包括饮食、个人健康、公共健康、环境健康，包括如何管理资金、时间、设备等在内的家庭管理，还包括自我管理、烹饪技能、社会关系技能、儿童教育等。\*对女性而言，家庭教育课程自小学四年级开始教授，直至十二年级，对男性而言，该课程目前只在74 所小学校中的28 所开设，开设该课的学校比例为38%，

教育部正积极扩大该课程的比例。高中阶段的家庭教育课程是面向两性的。

#### 4. 奖学金和留学

(196)

巴林王国鼓励女性通过在国家需要的各专业中获得奖学金和留学名额来继续大学的学习，在竞争奖学金方面主要依靠一套科学的评价标准，男性、女性申请者均有权参与竞争，奖学金和留学名额每年有教育部确定，如下表：

**表24：留学和奖学金的比例**

时间	性别	留学名额比例 (%)	奖学金比例 (%)
2001/2002	男性	75.8	51
	女性	24.2	49
2002/2003	男性	54.0	65
	女性	46.0	35
2003/2004	男性	47.0	59
	女性	53.0	41

资料来源：教育部。

**第196段 - 表A：女性留学和奖学金比例**

学年	留学名额比例 (%)	奖学金比例 (%)
2005/2006	51	44

资料来源：巴林教育部教育统计科。

(197)

从上表中我们看到，在2003至2004学年，男性和女性在获得奖学金以及留学名额的比例较之此前男性占多数相比已经很接近。在巴林国内的大学以及海湾国家的大学学习是比较容易的，这使得很多女生，特别是来自农村的女生能够继续学习，此外，国王陛下所作的自2001至2002学年起降低学费的决定也对学生继续学习起到了鼓励作用，毫无疑问，农村中女生数量的提高将在未来对社会产生影响。此外，王储殿下设立了世界奖学金计划，在过去四年中颁发的奖学金数量为36个，包括18个女生和17个男生，该奖学金是为了帮助成绩优秀但没有资金条件的男性和女性学生出国学习。

下表显示了2006和2007年出国留学的政府部门职员的人数和百分比（分别按性别、每个部门及政府机构进行统计）：

## 民政局——管理信息体系——范围

## 2006/2007年度巴林政府海外留学人员总计（按部门和性别列示）

表5

政府部门	2007	2006	性别
招标委员会	5	4	女性
招标委员会	8	2	男性
民政局	7	5	女性
民政局	12	11	男性
卫生部	29	28	女性
卫生部	20	30	男性
财政部	39	36	女性
财政部	58	52	男性
教育部	42	39	女性
教育部	80	80	男性
司法部	2	5	男性
信息部	45	56	女性
信息部	42	48	男性
劳动部	18	20	女性
劳动部	29	26	男性
法律事务部	28	26	女性
法律事务部	35	30	男性
工程住房部	60	60	女性
工程住房部	27	27	男性
最高司法委员会	15	12	女性
最高司法委员会	20	25	男性
国家油气管理局	14	13	女性
国家油气管理局	24	21	男性
首相法院	8	4	女性
首相法院	5	8	男性
交通部	8	10	女性
交通部	32	21	男性
内阁事务部	6	8	女性
内阁事务部	5	6	男性
外交部	6	8	女性
外交部	3	6	男性
伊斯兰事务部	6	6	男性

政府部门	2007	2006	性别
中央信息机构	7	8	女性
中央信息机构	5	8	女性
工商部	2	6	女性
工商部	28	16	男性
水电部	6	8	女性
水电部	4	6	男性
社会发展部	6	6	女性
社会发展部	6	4	男性
广播电视公司	8	4	男性
青年和体育组织	9	2	女性
青年和体育组织	2	6	男性
内阁事务副首相阁下	2	2	男性
测量及土地登记机构	2	3	女性
测量及土地登记机构	4	3	男性
市政事务和农业部门	3	4	女性
市政事务和农业部门	3	2	男性
首相阁下的文化事务顾问	6	4	男性
首相阁下的安全事务顾问	3	3	男性
<b>总计</b>	<b>839</b>	<b>824</b>	<b>1663</b>

表 6

2006 年	女性	男性	总计
留学职员总数	374	454	828
百分比%	45.17	54.83	100.00

表 7

2007 年	女性	男性	总计
留学职员总数	370	474	844
百分比%	43.84	56.16	100.00

## 二、女性与司法

(209)

《司法组织法》（1971年第13号）没有将法官的职务限制在男性身上而排除女性，而是将担任法官职务的大门向男性和女性共同敞开，只要其具备完全的民事资格。2002年第42号的新司法权法也没有将法官的职务局限在男性身上，2003年有4名女性经任命在总检察院工作，其中3位被任命为检察官，另一名被任命为助理检

察官。此外，还有一些女性在司法和伊斯兰事务部担任职务：1名担任书记员，1名担任公证办公室主任，1名担任公证办公室副主任，6名担任公证员，1名担任记录员。2006年，巴林在民事法院任命了第一位女法官，2007年，巴林任命一位女士担任检察长，同年，任命一位女士担任《巴林宪法》法院法官。2008年2月18日任命一位女士担任下级民事法院的法官。最近，政府部门已经注意到巴林女性加入法律行业（见第209节，表B）的人数有了明显增长，同时，与男性相比，女性助理和副检察官的数量也大大增加了，如下所示：

1. 男性副检察官人数：无
2. 男性副司助理人数：13名
3. 女性副司助理人数：1名
4. 女性副检察官人数：2名

大体上，司法部男女比例增加了，如下所述：

1. 司法部女性人数：189名
2. 司法部男性人数：743名

#### 第209段 - 表A：巴林籍女性在司法部门中的任职情况

职位	
高级民事法院法官	皇家法令第_号（2006年）
首席检察官	皇家法令第8号（2007年）
副检察官	
副检察官	皇家法令第5号（2003年）
少年法庭副检察官	
在《巴林宪法》法院担任法官9年	皇家法令第17号（2007年）
初级民事法院法官	2008年2月18日

资料来源：司法伊斯兰教事务部。

#### 第209段 - 表B：截止2008年的律师人数

执照类型	男性	女性
实习律师	71	111
执业律师	61	61
允许出席上诉法院的律师	129	32
<b>总计</b>	<b>261</b>	<b>204</b>

资料来源：司法伊斯兰教事务部。

(213)

巴林女性比较热衷金融领域的职业培训，因为巴林女性愿意在各类金融单位工作，2001和2002学年，巴林金融学院的女性学生数量分别为3 368人和3 176人，男性学生的数量分别为3 935 人和5 545人。2006年，巴林银行金融学院的女性学生数量为1 971人，2007年为2 443人，在2006年的基础上增长了24%。计算机和计算机应用专业中也有女性学徒，因为她们更喜欢办公室性质的职业。女性工作者中从事金融行业的人数占到2006年总工作人口的36%，该比例在2007年上升了12%（资料来源：巴林银行金融学院）。

(214)

国家承担在医学领域进行培训的责任，巴林已经成立了由卫生部负责管理的医学院，该院每年培养一大批女性毕业生，活跃在诊断、药剂、试验等方面。

2000年启动的女理发师方案也得以扩大。该培训来自贫困家庭的妇女，让她们进入劳动力市场，从事妇女美容美发工作。已有250名妇女从该方案中毕业；目前正在接受培训的有109人。

下表显示了 2006-2007 年各行业男女学生的人数：

**第214段-表A：2006年和2007年完成培训计划的女性人数**

编号	课程	社会机构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学生人数	男性	女性
1	药理学文凭（1）	医学院	2008/4/8	2008/10/8	13	4	9
2	药理学文凭（2）	医学院	2007/3/13	2009/9/13	12	3	9
3	保险文凭（第1组）	巴林银行金融学院	3/12/2006	2006/12/9	8	0	8
4	保险文凭（第2组）	巴林银行金融学院	2006/11/26		8	1	7
5	保险文凭（第3组）	巴林银行金融学院	2007/11/18	2008/11/18	9	9	0
6	车辆车体制造与涂装	Al-Jabiriya 学院	2007/2/12	2008/2/12	12	12	0
7	CTP 培训专员（第1组）	巴林培训学院	2006/5/28	2006/12/15	12	2	10
8	CTP 培训专员（第2组）	巴林培训学院	2006/6/26	2006/12/25	14	0	14
9	人事专员	巴林培训学院	2006/12/8	2007/6/30	15	2	13
10	银行业务课程	巴林培训学院	2006/9/24	2007/2/23	18	7	11
11	玻璃及铝切割（1）	Abbar 公司	2006/1/8	2007/1/30	5	5	0
12	玻璃及铝切割（2）	Abbar 公司	2006/9/19	2007/3/19	8	8	0
13	打字课程（1）	Sheikh Khalifa 学院	2006/11/4	2007/1/31	27	3	24
14	打字课程（2）	Al-Jabiriya 学院	2007/2/11	2007/6/26	26	7	19
15	账目及票务收入课程（1）	海湾航空公司	2007/1/7	2007/10/6	15	4	11
16	账目及票务收入课程（2）	海湾航空公司	2007/1/14	2007/10/13	13	0	13
17	账目及票务收入课程（3）	海湾航空公司	2007/1/22	2007/10/21	11	6	5



编号	课程	社会机构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学生人数	男性	女性
18	英语课程 (1 级)	各个学院	-	-	195	20	175
19	英语课程 (2 级)	各个学院	-	-	167	19	148
20	英语课程	伯利兹国际学校	2006/8/19	2006/11/5	7	0	7
21	Cisco 网络管理课程	Al-Muayyid 学院	2007/4/18	2007/6/18	9	1	8
22	Cisco 网络管理课程	Batelco 集团	2007/8/7	2008/1/31	4	0	4
23	微软注册系统工程师课程 (MCSE)	新视野学院	2007/3/11	2007/7/8	10	5	5
24	电气安装技术	Jidd Hafs 学院	2007/4/8	2007/6/28	21	21	0
25	Autocad	Jidd Hafs 学院	2007/4/8	2007/6/28	29	12	17
26	发型设计	Elie et Jean	2007/5/2	2007/8/29	51	0	51
27	地理信息系统	巴林学术研究中心	-	-	16	0	16
28	银行业务研究文凭-2 级 (第 1 组)	巴林银行金融学院	2007/9/24	2009/2	15	9	6
29	银行业务研究文凭-2 级 (第 2 组)	巴林银行金融学院	2007/8/20	2009/2	13	3	10
30	银行业务研究文凭-3 级	巴林银行金融学院	2007/10/21	2009/2	7	1	6
31	银行业务研究文凭-4 级	巴林银行金融学院	2007/9/15	2009/2	3	2	1
32	银行业务研究文凭	巴林银行金融学院	2007/9/17	2009/9/17	2	1	1
33	会计课程 (AAT)	搭桥培训方案中心	2007/7/1	2008/6/30	1	1	0
34	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专业资格课程	巴林大学	-	-	124	45	79
35	重型货车驾驶	Al-Sayyid 和 Said Est. 学院	-	-	29	29	0
36	职业成功技能	巴林培训学院	2007/7/1	2007/9/20	307	38	269
37	工作市场技能	BAPCO	-	-	536	424	112
38	为有特殊需要的人开设的计算机培训课程 (1)	搭桥培训方案中心	2006/10/7	2006/10/9	20	5	15
39	为有特殊需要的人开设的计算机培训课程 (2)	Al-Asima 学院	2006/7/15	2006/9/15	19	9	10
40	职业安全和卫生 (NEBOSH)	巴林培训学院	2006/7/1	2006/9/21	15	0	15
41	工程专业新毕业生就业和培训	私营部门组织	-	-	27	15	12
42	零售 (51)	Baisan 学院	2006/3/6	2006/6/14	20	10	10
43	零售 (52)	Baisan 学院	2006/6/17	2006/9/23	21	7	14
<b>总计</b>					<b>1 894</b>	<b>750</b>	<b>1 144</b>

资料来源：巴林银行金融学院。

第 214 段-表 B: 2006 至 2007 年培训方案毕业女生百分比汇总

培训方案总数（包括男性和女性）	43
所有培训方案学生总数	1 894
43 个方案中男性人数	750
43 个方案中男性所占百分比	39.6%
只包含女性的方案数目	36
36 个方案中女性人数	1 144
包含女性的方案百分比	83.7%
所有培训方案中女性百分比	60.4%

第214段 - 表C: 政府职员接受国外培训课程的人数及百分比（分别按性别、各部门及政府机构统计）

民政局 管理信息系统 - 哈里逊 2006 至 2007 年巴林政府参与巴林国外的学术研究总数 （按部门和性别列示）			
部门	2006	2007	性别
招标委员会	4	5	女性
招标委员会	2	8	男性
民政局	5	7	女性
民政局	11	12	男性
卫生部	28	29	女性
卫生部	30	20	男性
财政部	36	39	女性
财政部	52	58	男性
教育部	39	42	女性
教育部	80	80	男性
司法部	5	2	男性
司法部	56	45	女性
信息部	48	42	男性
劳动部	20	18	女性
劳动部	26	29	男性
法律事务部	26	28	女性
法律事务部	30	35	男性
工程及住房部	60	60	女性
工程及住房部	27	27	男性
最高司法委员会	12	15	女性

最高司法委员会	25	20	男性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理机关	13	14	女性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理机关	21	24	男性
首相法院	4	8	女性
首相法院	8	5	男性
交通部	10	8	女性
交通部	21	32	男性
内阁事务部	8	6	女性
内阁事务部	6	5	男性
外交事务部	8	6	女性
外交事务部	6	3	男性
伊斯兰事务部	6	6	男性
中央信息机构	8	7	女性
中央信息机构	8	5	女性
工商部	6	2	女性
工商部	16	28	男性
水电部	8	6	女性
水电部	6	4	男性
社会发展部	6	6	女性
社会发展部	4	6	男性
广播电视公司	4	8	男性
青年和体育组织	2	9	女性
青年和体育组织	6	2	男性
内阁事务副首相阁下	2	2	男性
测量与土地登记机构	3	2	女性
测量与土地登记机构	3	4	男性
市政事务及农业部	4	3	女性
市政事务及农业部	2	3	男性
首相阁下的文化事务顾问	4	6	男性
首相阁下的安全事务顾问	3	3	男性
<b>总计</b>	<b>824</b>	<b>839</b>	<b>1 663</b>

## 五、获得同等报酬和福利的权利

(215)

1984年，巴林王国批准了《阿拉伯关于确定和保护工资的公约》（第15/1983号），该公约由阿拉伯劳工组织

颁布，其第13条规定：“在从事同等工作的情况下，女性获得的工资与男性相等。”这是对男性与女性同工同酬原则的明确规定。

在男性和女性同等的工作表现情况下，民政部门的工资水平在男性和女性之间没有任何差别。从事某一职业的女性所取得的工资与从事同一职业的男性所取得的工资是一样的，女性和男性在大多数职业权利方面也是平等的，如每年30天年假、每年24天病假、服务期内共21天的朝觐假、最高60天的陪同病人出国治疗假、3个工作日的婚假、3天的治丧假、体检假、1个月的带薪学习假等，在所有这些职业权利方面，男性和女性是平等的。女性还享有其他一些特权，如60天的产假、每天两小时为期2年的照顾婴儿假、4个月零20天的带薪寡妇假、其他为照顾婴儿或病人的无薪假期。

## 六、参加社会保险的权利

(218)

### 巴林王国妇女的养老金权利

关于公务员养老金和津贴的第13(1975)号《公务员年金法》，以及颁布法令管理巴林国防军和保安部队中的退休军官和士兵的养老金和津贴的第11(1976)号《军人养老金法》，在其所包含的权力方面，不管是职员、军官还是士兵都男女平等，并没有关于男性的特殊规定或条款。实际上，除了确立了女性在退休金上完全平等的权利外，为感谢她们在家庭方面做出的贡献，法案中还授予了特定的例外事项，并给予她们特别的关注和关爱。因此，她们享有以下权利和特权。

#### 1. 养老保险

原则上是参加保险的男性或女性在达到60岁并已缴付了保险缴费至少15年的可以领取养老金，最高可以获得最近两年基本工资的80%，最低可获得固定的180第纳尔。除了养老金，如服务期未超过40年，可以获得每年工资额的3%作为补偿。女性可在财政部法令确定的极限内抵偿部分养老金。

如果参加保险的女性退休时服务期限超过40年，则超过的年限以最后一次发放的工资（已支付养老金缴款）的15%作为养老金，超过年限最多不得超过7年。（资料来源：养老金委员会）

如果参加保险的女性在达到60岁时没有满足获取养老金所必须的缴付期限条件，她可以获得相当于每年年薪的15%，以此来计算养老金。

如果女性工作了10年，任职期限因职位取消或除开除以外的原因而终止，她有权领取养老金。养老金以五年计，如果没有满足领保条件，她可以获得相当于每年年薪的15%的退休金以及该退休金的一半作为补偿。

如果女性由于健康原因辞职或由于特殊原因需要照顾父母、儿女和兄弟姐妹，她可以获得正常的退休金，在这种情况下，她和其他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时离职的人享有同样的权利。

## 2. 完全残疾、自然死亡或丧亲保险

参加保险的女性职工有权得到非工伤引起的完全残疾、自然死亡或丧亲的养老金，如果发生死亡、完全残疾或丧亲，女性有权得到最近一次月薪的 40% 作为退休金，不管其服务年限。

如果参加保险的女性死亡，则她的养老金可以由受益人来继承，受益人包括满足法律条件的失去劳动能力的寡妇、儿子、女儿、孙子、父母以及兄弟姐妹。

如果参加保险的女性在职或可以获得 6 个月的养老金，则养老金法律要求在参加保险的女性死亡后将其养老金支付给她的受益人，价值等同 6 个月的工资。在适当的情况下，同意给予受益人相当于三个月薪水或三个月养老金的丧葬费。

法律也准予寡妇继承她已故丈夫的部分养老金，这一规定排除了禁止支付多于 1 份的养老金的一般规定对她的适用性，如果她有权获得一份以上的养老金，则支付数额较大的那一份。参加保险的女性职工有权把她和已故丈夫的养老金结合起来，同样已故丈夫的女儿和孙女也可以把他们父母、祖父母的养老金结合起来，母亲也可以结合她的养老金权利，但不得超过数额较高部分的养老金。

## 3. 工伤保险

工伤保险的规定制定于第 13（1975 年）号法律中，规定了政府职员养老金和报酬规定，适用于参加保险的女性，她们与男性享有同样的待遇。

### 工伤致完全残疾和局部残疾的养老金

根据医学委员会的决定，女性职工有权获得完全残疾养老金。养老金等于已缴保险费用的工资的 80%。

如工伤残疾程度为 30% 或以上，女性职工有权得到相当于完全残疾一定比例的局部残疾养老金，在这样的情况下，她可以结合局部残疾养老金和工资。

养老金法律对由于局部残疾而没有适当的工作引起的服务期限终止的女性职工做出了规定，在这种情况下，局部残疾被视为连续的完全残疾，养老金等于已缴保险费用的工资的 80%。

如果局部残疾程度在 30% 以下，女性职工可获得一次性补偿，补偿数等于致残程度乘以 36 个月的完全残疾养老金数额。（资料来源：退休金委员会）

## 二、修改公务员及军人养老金法的若干条款，增加女性权益

1. 如寡妇的养老金由于再婚而转至儿女或 PFC，然后又成为寡妇或与后来的丈夫离婚，当她无权在其丈夫死后获得其前任丈夫的养老金的情况下，允许她要求收回其养老金。
2. 将已故女儿的孩子包括在该已故女儿祖父养老金的受益人范围内，享受与已故儿子的孩子同样的待遇。
3. 如果女性在她的女儿死亡前成为寡妇或离婚并与该已故女儿的父亲结婚，则她有权利继承其已故女儿的养老金。

我们附上了从 1975 年开始适用养老金法律至今参加保险的女性职工的养老金、报酬和其他退休权利的统计数据。

### 第218段 - 表A: 要求退休权利的女性人数统计

服务类型	交易编号	数量
折偿	2049	45 808 620.000
贷款	4061	25 164 139.000

### 第218段-表B: 女性养老金持有者统计

2007 年 10 月获得养老金的女性人数		
公务员	军人	总数
2 270	151	2 421

### 第218段-表C

截止 2007 年 10 月持有养老金的女性人数		
公务员	军人	总数
210	15	225

### 第218段-表D

截止 2007 年 10 月已故女性养老金持有者的男 女受益人人		
公务员	军人	总数
419	41	460

## 第218段-表E

2007年1月到11月获得一次性补偿（报酬的15%）的女性数量		
公务员	军人	总数
185	3	188

资料来源：PFC。

(220)

自2005年1月1日起，由劳动部批准的社会保险制度覆盖了所有的私营企业，其中包括雇用1名至9名员工的小型企业，此前，小型企业的员工没有被纳入社会保险制度之中。这样，所有在私营企业工作的职业女性都可以受益于社会保险制度，女性可以在退休后获得固定的退休金，在患病、致残、年长时也可以享受社会保险带来的好处。

### 3. 禁止因怀孕或生育而开除女性

(224)

为了实现对妇女的保护和对儿童的关怀，《劳动法》第61条对女性做了有利的安排，女性如果怀孕，则有权获得45天的产假，包括分娩前后的时间。这个假期是带全薪假期，产假不影响年假。怀孕的女性还有权获得15天的无薪假期。

为了关心儿童，保证女性对婴儿的哺乳，《劳动法》第62条规定成为母亲的女性以权力，可以在休完产假后，连续两年享有休息时间专门用来哺乳婴儿，每天用来哺乳的休息时间不得少于2小时/每天（与最新修订相一致），女性享有的这一休息权不影响其他正常的休息时段。

(226)

在公共部门工作的女性享有与男性一样所享有的假期，此外女性还享有一些特别假期，如：

- 婚假：根据《公务员法》规定，女性员工和男性员工均可享有同样的婚假。
- 60天的产假：自分娩期起的产假。根据民政局的统计数据显示，自2003年10月1日至2005年2月23日，有1755名职业女性休产假（占女性劳动力总数的11%）民政局的统计数据包括已婚职业女性数量为12775名，未婚职业女性为3918名，已婚职业女性占女性劳动力总数的83%。

- 哺乳假为期两年、每天两小时用来哺乳婴儿的休息时间。
- 为了照顾儿童的无薪假期。《公务员法》赋予女性两年的无薪假期来照顾儿童。

民政局的统计数据显示，自 2002 年 1 月至 2003 年 9 月，巴林各部委有 328 名女性休了 30 天以上的无薪假期。

**第226段 - 表A: 2006年和2007年民政局统计的妇女假期的数量和比例，分别按政府部门和政府组织的性别统计**

2006 年		
政府部门	总计	假期类别
广播电视局	55	无薪假期
广播电视局	965	带薪病假
广播电视局	1	无薪病假
广播电视局	927	带薪年假
广播电视局	2	带薪婚假
广播电视局	13	带薪产假
广播电视局	6	带薪朝圣假期
广播电视局	88	带薪丧亡假期
广播电视局	57	带薪陪伴假期
广播电视局	44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内阁事务部	86	带薪病假
内阁事务部	139	带薪年假
内阁事务部	6	带薪丧亡假期
内阁事务部	4	带薪陪伴假期
内阁事务部	12	无薪非特许缺勤假期
中央新闻局	156	带薪请假
中央新闻局	932	带薪病假
中央新闻局	6	带薪学习假期
中央新闻局	657	带薪年假
中央新闻局	3	带薪婚嫁
中央新闻局	5	带薪产假
中央新闻局	3	带薪朝圣假期
中央新闻局	82	带薪丧亡假期
中央新闻局	1	带薪公务假期
中央新闻局	7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2006 年		
政府部门	总计	假期类别
工商业部	2	无薪请假
工商业部	584	带薪病假
工商业部	18	带薪学习假期
工商业部	553	带薪年假
工商业部	6	带薪婚假
工商业部	10	带薪产假
工商业部	1	带薪朝圣假期
工商业部门	48	带薪丧亡假期
工商业部	72	带薪公务假期
工商业部	29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协商会议与众议院事务部	34	带薪病假
协商会议与众议院事务部	1	带薪学习假期
协商会议与众议院事务部	48	带薪年假
协商会议与众议院事务部	7	带薪丧亡假期
协商会议与众议院事务部	2	带薪陪伴假期
协商会议与众议院事务部	3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协商会议与众议院事务部	1	无薪非特许缺勤假期
民政局	11	无薪假期
民政局	385	带薪病假
民政局	386	带薪年假
民政局	3	带薪婚假
民政局	3	带薪产假
民政局	2	带薪朝圣假期
民政局	45	带薪丧亡假期
民政局	8	带薪公务假期
民政局	15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内阁事务副首相 - 阁下	2	带薪年假
副首相 - 阁下	4	带薪病假
副首相 - 阁下	15	带薪年假
水电部	13	无薪假期
水电部	1 820	带薪病假
水电部	20	带薪学习假期
水电部	1 932	带薪年假
水电部	2	带薪婚假

2006 年		
政府部门	总计	假期类别
水电部	21	带薪产假
水电部	9	带薪朝圣假期
水电部	1	停薪留职
水电部	146	带薪丧亡假期
水电部	10	带薪陪伴假期
水电部	32	带薪公务假期
水电部	90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教育部	2 400	无薪假期
教育部	30 330	带薪病假
教育部	330	无薪病假
教育部	73	带薪学习假期
教育部	11	带薪寡妇假期
教育部	2 511	带薪年假
教育部	156	带薪婚假
教育部	922	带薪产假
教育部	378	带薪朝圣假期
教育部	9	留职停薪
教育部	2 759	带薪丧亡假期
教育部	250	带薪陪伴假期
教育部	2	带薪公务假期
教育部	392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外交部	95	带薪病假
外交部	1	带薪学习假期
外交部	121	带薪年假
外交部	1	带薪丧亡假期
外交部	3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青年和体育总局	4	无薪假期
青年和体育总局	439	带薪病假
青年和体育总局	2	带薪学习假期
青年和体育总局	502	带薪年假
青年和体育总局	1	带薪婚假
青年和体育总局	4	带薪产假
青年和体育总局	6	带薪朝圣假期
青年和体育总局	35	带薪丧亡假期

2006 年		
政府部门	总计	假期类别
青年和体育总局	1	带薪陪伴假期
青年和体育总局	4	带薪公务假期
青年和体育总局	1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青年和体育总局	22	无薪非特许缺勤假期
卫生部	369	无薪假期
卫生部	19 615	带薪病假
卫生部	9	无薪病假
卫生部	117	带薪学习假期
卫生部	13	带薪寡妇假期
卫生部	16 090	带薪年假
卫生部	61	带薪婚假
卫生部	551	带薪产假
卫生部	147	带薪朝圣假期
卫生部	24	停薪留职
卫生部	2 431	带薪丧亡假期
卫生部	68	带薪陪伴假期
卫生部	382	带薪公务假期
卫生部	381	带薪学术年假
卫生部	745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信息部	7	无薪假期
信息部	562	带薪病假
信息部	8	带薪学习假期
信息部	1	带薪寡妇假期
信息部	763	带薪年假
信息部	1	带薪婚假
信息部	2	带薪产假
信息部	3	带薪朝圣假期
信息部	61	带薪丧亡假期
信息部	42	带薪公务假期
信息部	73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伊斯兰事务部	19	带薪病假
伊斯兰事务部	29	带薪年假
伊斯兰事务部	1	带薪朝圣假期
伊斯兰事务部	1	带薪丧亡假期

2006 年		
政府部门	总计	假期类别
伊斯兰事务部	4	无薪非特许缺勤假期
最高司法委员会	1	带薪学习假期
司法部	314	带薪病假
司法部	4	带薪学习假期
司法部	362	带薪年假
司法部	5	带薪产假
司法部	4	带薪朝圣假期
司法部	3	带薪丧亡假期
司法部	3	带薪陪伴假期
司法部	75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劳动部	8	无薪假期
劳动部	637	带薪病假
劳动部	4	带薪学习假期
劳动部	578	带薪年假
劳动部	3	带薪婚假
劳动部	11	带薪产假
劳动部	2	带薪朝圣假期
劳动部	77	带薪丧亡假期
劳动部	3	带薪公务假期
劳动部	31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劳动部	3	无薪非特许缺勤假期
测量及土地注册部	1	无薪假期
测量及土地注册部	377	带薪病假
测量及土地注册部	320	带薪年假
测量及土地注册部	3	带薪婚假
测量及土地注册部	5	带薪产假
测量及土地注册部	3	带薪朝圣假期
测量及土地注册部	20	带薪丧亡假期
测量及土地注册部	14	带薪陪伴假期
测量及土地注册部	44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法律事务部	5	无薪假期
法律事务部	60	带薪病假
法律事务部	1	带薪学习假期
法律事务部	111	带薪年假

2006 年		
政府部门	总计	假期类别
法律事务部	1	带薪产假
法律事务部	1	带薪朝圣假期
法律事务部	3	带薪丧亡假期
法律事务部	1	带薪陪伴假期
法律事务部	5	带薪公务假期
法律事务部	9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财政部	5	无薪假期
财政部	762	带薪病假
财政部	27	带薪学习假期
财政部	979	带薪年假
财政部	9	带薪产假
财政部	7	带薪朝圣假期
财政部	78	带薪丧亡假期
财政部	1	带薪陪伴假期
财政部	11	带薪公务假期
财政部	92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财政部	6	无薪非特许缺勤假期
市政事务和农业部	2	无薪假期
市政事务和农业部	84	带薪病假
市政事务和农业部	5	带薪学习假期
市政事务和农业部	121	带薪年假
市政事务和农业部	3	带薪朝圣假期
市政事务和农业部	9	带薪丧亡假期
市政事务和农业部	2	带薪公务假期
国家油气局	47	带薪病假
国家油气局	87	带薪年假
国家油气局	6	带薪丧亡假期
国家油气局	1	带薪陪伴假期
国家油气局	1	带薪公务假期
国家油气局	15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首相办公室	2	无薪假期
首相办公室	21	带薪病假
首相办公室	1	带薪学习假期
首相办公室	43	带薪年假

2006 年		
政府部门	总计	假期类别
首相办公室	1	带薪产假
首相办公室	2	带薪丧亡假期
首相办公室	1	带薪陪伴假期
首相办公室	2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首相经济顾问-阁下	4	带薪年假
首相经济顾问-阁下	1	带薪陪伴假期
社会发展部	44	无薪假期
社会发展部	877	带薪病假
社会发展部	4	带薪学习假期
社会发展部	3	带薪寡妇假期
社会发展部	956	带薪年假
社会发展部	2	带薪婚假
社会发展部	23	带薪产假
社会发展部	14	带薪朝圣假期
社会发展部	1	停薪留职
社会发展部	143	带薪丧亡假期
社会发展部	7	带薪陪伴假期
社会发展部	54	带薪公务假期
社会发展部	81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社会发展部	3	无薪非特许缺勤假期
招标竞标委员会	1	无薪假期
招标竞标委员会	23	带薪病假
招标竞标委员会	26	带薪年假
招标竞标委员会	2	带薪产假
招标竞标委员会	3	带薪丧亡假期
运输部	4	无薪假期
运输部	342	带薪病假
运输部	7	带薪学习假期
运输部	500	带薪年假
运输部	1	带薪婚假
运输部	8	带薪产假
运输部	2	带薪朝圣假期
运输部	9	带薪丧亡假期
运输部	8	带薪公务假期

2006 年		
政府部门	总计	假期类别
运输部	2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运输部	7	无薪非特许缺勤假期
工程与住房部	6	无薪假期
工程与住房部	1 027	带薪病假
工程与住房部	30	带薪学习假期
工程与住房部	1 367	带薪年假
工程与住房部	4	带薪婚假
工程与住房部	19	带薪产假
工程与住房部	9	带薪朝圣假期
工程与住房部	105	带薪丧亡假期
工程与住房部	3	带薪陪伴假期
工程与住房部	4	带薪公务假期
工程与住房部	139	带薪特许缺勤假期
<b>所有女性的假期</b>	<b>106 416</b>	

(231)

教育部负责管理幼儿园，还负责培训幼儿园老师，教育部设有专门的培训中心对幼儿园老师进行职业培训，巴林大学教育系也设有幼儿教育专业，可以颁发中级文凭。需要指出的是，按教育部2004至2005年发展计划，将通过组织培训班培养一批幼儿园管理人员和幼儿园老师，教育部近期还将成立一个培训中心，在乌姆哈斯姆地区培养幼儿园老师。

下面的表格表示依据年龄段、性别、国籍分类后，幼儿园和托儿所的女性职员人数。

第231段-表 A

年龄	巴林籍女性	非巴林籍女性	总计
20 和 20 岁以下	9		9
21-30 岁	158	6	164
31-40 岁	249	8	257
41-50 岁	81	13	94
51-60 岁	6	4	10
<b>总计</b>	<b>503</b>	<b>31</b>	<b>534</b>

资料来源：教育部。

## 九、巴林职业/工作妇女在国内劳动力的参与情况

(233)

在过去的 30 年中，巴林妇女在国内劳动力的参与程度正在与日俱增。妇女的家务工作和家庭手工业活动没有计算入劳动力和国民生产总值。

### 第233段 - 表A: 1971、1981、1991、2001年人口普查时巴林妇女在劳动力中的参与情况

	1971 年	1981 年	1991 年	2001 年
男性	35 884	51 949	73 118	94 352
女性	1 843	9 250	17 544	32 768
劳动力总数	60 011	142 284	226 448	308 341
女性的参与度 (%)	4.9	15.1	19.4	25.8
巴林的劳动力总数	37 727	61 199	90 662	127 121

资料来源：劳动部。

(234)

巴林女性在国内劳动力中所占份额的增长反映了女性在劳动力市场中地位的改善，原因在于女性从事了一些新兴行业的工作以及一些以往男性从事的工作。

### 第234段 - 表A

#### 民政局

#### 管理信息系统-HoRISon

#### 2006及2007年各部按性别列示的巴林政府所有雇员的情况

2006 年			
部委	性别		总数
	女性	男性	总计
金融部	211	1 425	1 636
商务部	124	266	390
国家石油天然气公司	21	86	107
教育部	9 154	6 760	15 914
外交事务部	48	220	268



2006 年			
部委			总数
	女性	男性	总计
卫生部	4 906	4 467	9 373
工程住房部	253	942	1 195
内阁事务部	25	63	88
信息部	131	282	413
伊斯兰教事务部	6	623	629
司法部	114	532	646
劳动部	122	172	294
国家二部	2	7	9
交通运输部	131	1 108	1 239
市政事务和农业部	34	486	520
水电部	346	3 008	3 354
青年和体育总局	81	194	275
首相办公室	21	85	106
负责各部事务的副首相阁下	2	13	15
副首相阁下	4	13	17
首相办公室顾问部	1	71	72
首相阁下文化事务顾问	-	4	4
首相阁下经济事务顾问	1	3	4
首相阁下安全事务顾问	3	4	7
民政局	75	160	235
广播电视公司	160	452	612
国家三部	-	2	2
国家咨询部及议会部	9	24	33
中央信息组织	141	125	266
最高司法委员会	1	127	128
测量和土地注册组织	54	282	336
社会发展部	194	183	377
法律事务部	18	38	56
投标竞标委员会	11	16	27
<b>总计</b>	<b>16 404</b>	<b>22 243</b>	<b>38 647</b>

第234段-表B

2007年			
部委	总数		
	女性	男性	总计
金融部	192	1 068	1 260
商务部	151	275	426
国家石油天然气公司	23	82	105
教育部	9 409	6 931	16 340
外交事务部	71	237	308
卫生部	5 218	3 620	8 838
工程住房部	360	1 422	1 782
内阁事务部	25	68	93
信息部	140	276	416
伊斯兰事务部	10	647	657
司法部	184	599	783
劳动部	133	180	313
国家二部	1	5	6
交通运输部	137	1 098	1 235
市政事务和农业部	30	476	506
水电部	356	2 967	3 323
青年体育总局	80	200	280
首相办公室	27	89	116
负责各部事务的副首相阁下	2	13	15
副首相阁下	5	12	17
首相办公室顾问	1	51	52
首相阁下文化事务顾问	-	4	4
首相阁下经济事务顾问	1	3	4
首相阁下安全事务顾问	3	4	7
民事服务部	81	166	247
广播电话公司	170	470	640
国家三部	-	2	2
国家咨询部及议会部	13	39	52
中央信息组织	146	131	277
最高司法委员会	2	137	139
调查和土地注册组织	52	292	344
社会发展部	379	268	647
法律事务部	20	42	62

2007 年			
部委	总数		
	女性	男性	总计
投标竞标委员会	11	17	28
<b>总计</b>	<b>17 433</b>	<b>21 891</b>	<b>39 324</b>

第234段 - 表A

## 2006-2007 年以性别分类的巴林政府中的总雇员

年份	性别 / 百分比			
	女性	女性占百分比	男性	男性占百分比
2006 年	16 404	42.45	22 243	57.55
2007 年	17 433	44.33	21 891	55.67

资料来源：民政局。

表28：2001年人口普查中根据巴西主要经济活动和性别划分的巴林劳动力人数（15岁以上）

经济活动	男性	女性	总计
农业与家畜养殖	763	54	817
渔业	862	30	892
矿产和采矿业	1 958	166	2 124
制造业	9 606	3 925	13 531
电、水和天然气	1 270	82	1 352
建筑	4 061	351	4 412
商业与维修	8 041	2 414	10 455
酒店、宾馆	2 020	427	2 447
储运、通讯	8 230	1 070	9 300
银行、保险、金融	3 070	1 534	4 604
房产与租赁	4 143	1 076	5 219
公共管理、国防与安全	29 292	3 910	33 202
教育机构	3 894	6 528	10 422
医院、医疗、诊所、团体、公益	2 426	3 200	5 662
社区活动和其他服务	3 131	1 104	4 235

经济活动	男性	女性	总计
家政	63	31	94
国际和地区组织	118	49	167
不适用	1 936	116	2 052
总计	84 920	26 067	110 987

资料来源：中央新闻局。

**表29：2005年根据主要职业、平均工资和性别划分的巴林劳动力总人数**

经济活动	人数	男性		女性		总计	
		平均工资	人数	平均工资	人数	平均工资	人数
技术型、知识型职业	6 232	564	2 750	323	8 982	564	
管理监督类职业	2 427	1 291	509	742	2 936	1 291	
文书类职业	7 776	528	7 841	289	15 617	528	
销售类	2 763	344	1 610	203	4 373	344	
农业和渔业	280	277	17	255	297	277	
商业及生产类职业	11 294	416	2 743	137	14 037	416	
运输和交通类职业	6 634	229	234	138	6 363	229	
服务业和体育类职业	3 961	252	1 116	170	5 077	252	
其他职业	7 711	245	636	347	8 347	245	
总计	49 070	4 147	17 456	2 604	66 534	4 147	

资料来源：社会保险总署。

如下表所示，妇女参与商务领域企业有显著增加，值得人们注意：

**第234段 - 表D：2005年与2006年男性、女性参与商业领域企业人数比较**

领域	于2005年12月31日的记录			于2006年12月31日的记录			百分比增加/减少(%)			在领域中的女性参与(%)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农业、捕猎和林业	67	14	81	93	24	117	38.8	71.4	44.4	21
渔业	5		5	8		8	60		60	0
采矿和采石	11		11	12		12	9.1		9.1	0
制造业	4 331	3 326	8 159	5 136	4 632	9 766	18.6	21.0	19.7	47
电、天然气和水装置	7	2	9	6	1	7	14.3	-50.0	-22.2	14
建筑	4 355	502	4 857	5 408	1 036	6 444	24.2	106.4	32.7	16
车辆与机车维修、个人与家庭商品	15 341	8 022	23 363	16 403	9 433	25 836	6.9	17.6	10.6	37

领域	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记录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记录			百分比增加/减少 (%)			在领域中的女性参与 (%)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男性	女性	总计	
酒店和餐馆	2 560	2 054	4 614	2 570	2 071	4 641	0.4	0.8	0.6	45
储运、通信	696	264	960	858	327	1 185	23.3	23.9	2 304	28
金融服务	55	3	58	51	5	56	-7.3	66.7	-3.4	9
房地产和商务	2 747	766	3 513	2 932	841	3 773	6.7	9.8	7.4	22
教育	46	20	66	40	20	60	-13.0	0.0	-9.1	33
健康与公益事业	9	8	17	4	4	8	55.6	-50.0	-52.9	50
其他社区、社会和个人服务	1 662	1 795	3 457	1 749	2 012	3 761	5.2	12.1	8.8	53
未分类记录	827	245	1 072	865	273	1 138	4.6	11.4	6.2	24
<b>总计</b>	<b>32 719</b>	<b>17 523</b>	<b>50 242</b>	<b>36 135</b>	<b>20 677</b>	<b>56 812</b>	<b>10.4</b>	<b>18.0</b>	<b>13.1</b>	<b>36</b>

资料来源：工商部。

除以上所列，巴林女性还受雇于巴林国防军，以及内政部的军事和民事公务岗位。

与男性相比，巴林国防军中 5.2%的军官，5.2%的士兵和 40.5%的公务员和专家为女性，巴林国防军海外代表团女性代表占 49.1%。2007 年内政部女性公务员占 16.3%；至于军事职位，在 2007 年女性军官占 4%，其他职位（中尉以下）的女性占 6.3%。

(235)

有一些家庭主妇从事一些非正式的工作，一般为简单的手工加工，如大众服装的裁剪加工、简单的食品加工等，这些家庭主妇所取得收入在没有收入或没有固定收入的家庭对养家、提高家庭生活条件起到了作用。这些收入是不被计入国内生产总值的，这些工作也不在商业登记制度管理之内，这些从业者也不被纳入社会保险制度，因此这些工作被认为是非正式工作。这就导致没有有关的数据和报告，只有社会发展部所执行的家庭生产计划，该计划旨在帮助收入有限的家庭增加收入来源，使其成为生产型家庭，社会发展部通过该计划提供关于家庭生产的培训，还以合适的价格提供原材料和必要的设备，此外，还对这些家庭提供贷款用来购买原材料和设备，并在销售方面提供便利。女性是家庭生产计划中的重要因素，特别是缝纫、刺绣、民间药品加工、香料加工、香水加工、花卉加工、甜点加工等。

社会发展部已经规划了积极的措施来支持并赋予巴林自己经营生产型家庭生存谋生能力。下面是一个的最重要的社会发展部维护妇女利益的项目的概览：

- 开始于 2006 年 3 月的生产型家庭项目的设计本来就是使巴林生产型家庭来以一种组织好的形式在家中从事生产性的活动。通过与社会发展部在支持生产型家庭的国家项目登记注册来调节/管理这一项目。
- 和上一项目一样，巴林的“生产型家庭项目”的设计旨在帮助那些收入有限的家庭改善他们的资源并由依赖型家庭转向生产型家庭。此项目尤其针对妇女，因为他们是生产型家庭的一个基本元素，尤其是在与纺织、缝纫、刺绣、民间药品加工、香料加工、香水加工、花卉加工、甜点加工有关的活动。

社会发展部已经建立了永久性工场和中央机构，这些设置用来帮助提供和发展国家生产型家庭项目。这些设置中最重大的有：

**Al-Asima 巴林手工艺品中心：**

本中心包含 16 个部门，用来持续性展示产品。这些部门由社会发展部布置并装备成有吸引力的销售部门。

**锡特拉生产型家庭中心：厨房孵蛋器**

2002 年，受来自 TRAFICO 食品公司的支持，Al-Raha 食品包装厂开办。这代表了一个与私人企业合伙支持并开发巴林生产型家庭项目的引人注意的开始。随着在 2007 年专门哈西娜食品中心的开创，Al-Raha 食品厂拓展了项目。

**在巴林岛国际机场的巴林生产型家庭站点：**

2006 年 5 月，巴林生产型家庭站点在巴林岛国际机场开办，目的是通过一个终日熙攘繁华的至关重要的战略性窗口来帮助生产型家庭销售他们的产品。

**财政支持：**

社会发展部努力为生产型家庭的工程和项目提供所有形式的帮助，包括通过以下方式在生产型家庭提供财政支持：

**微开始项目的发展：**

社会发展部已经投入大量资金来发展微财政/融资工程即“微开始项目”的业绩，使它在促使必要的财政资源进入家庭并使之开始发展他们的生产型项目成为可能这方面起到一个显著作用。

根据与巴林王国政府达成协议并取得来自联合国发展项目的支持，自 1999 年此项目成立之初，社会发展部

就为其提供充分的支持。该项目通过基于它之上的三个协会继续成功运作：婴母福利协会、Awal 妇女协会和 Al-Islah 协会。当前，该项目正以多种方式发展，包括增加来自巴林王国政府的财政支持，援助监督该项目使之增加提升他们的机构功能的民间社会团体。

### 家庭银行——一个国家微融资银行的建立：

2007 年 3 月，社会发展部与孟加拉国葛拉敏银行签署了一个联合谅解备忘录来用 1 500 万孟币的资金建立巴林家庭银行。预计此银行将在 2008 年内开办。此银行的目的是给予巴林家庭一定的能力，提供微融资服务的获得，并将其作为个人自雇的一个来源。

### 残疾人服务中心：

2007 年 12 月 12 日，本中心开办，与由巴林王国采纳的项目和政策保持一致地为残疾人提供服务。本中心的项目基于支持和雇用有特殊需要的男女人员。以社会工作基金会为代表的私人企业已对本中心做出大力支持。

(237)

### 对工会活动的参与

自从（2002 年 9 月 24 日）《2002 年调解工会活动的王室第 33 号法令》的颁布，妇女就参加地了了工会活动中。到 2005 年 12 月，已经建立了 32 个工会，其中有四个由妇女领导，包括幼儿园工会、纺织厂工人总工会和 al-Raja 校职工工会。妇女在工会董事人数中最多占到 15.2% 的比例。最近一个妇女被指命为巴林工会总联盟的董事。鉴于组织性的工会活动的时间（并不长），妇女参加工会活动的程度已令人鼓舞。如下表格显示关于妇女参与工会的数据：

第237段-表A

序号	工会组织	成员数	妇女成员数	董事成员数	女董事成员数	女董事成员数百分比	备注
1	巴林集团	746	101	15	2	13.3	
2	海湾石化产业公司	97	8	9	0	0	
3	自由区工人	42	15	7	2	28.6	女性出纳员
4	酒店和餐饮工人	275	5	11	3	27.3	
5	贾福莱商务集团工人	48	27	7	0	0	
6	幼儿园员工	151	151	7	7	100	完全董事
7	TRAFICO	44	1	7	1	14.3	

序号	工会组织	成员数	妇女成员数	董事成员数	女董事成员数	女董事成员数百分比	备注
8	达蒙杨家禽公司员工	140	6	7	1	14.3	
9	海湾机场	100	29	11	0	0	
10	Midal 电缆厂工人	61	10	7	1	14.3	女副总干事 (2002年) 女秘书(2003年)
11	Bapco 工人	850	54	15	1	6.7	
12	巴林铝业公司员工	163	8				
13	阿拉伯造船及维修公司 (ASRI) 员工	400	18	9	0	0	
14	巴林国气公司 (BANAGAS) 员工	165	20	7	0	0	
15	巴林机场服务 (BAS) 员工	72	9	11	1	9.1	女会计(2002年)
16	财政员工	115	18	9	1	11.1	女副财务长 (2003年)
17	亨佩尔涂料公司员工	28	1	7	0	0	
18	巴林面粉磨坊公司员工	44	2	7	0	0	
19	海湾铝轧厂公司工人	682	18	11	0	0	
20	巴林航空燃料公司工人	96	3				
21	航空乘务员和女乘务员	58	1	9	1	11.1	女董事成员 (2003年)
22	旅行旅游业员工	33	8	9	2	22.2	
23	保险业从业人员	52	3	7	0	0	女秘书(2003年)
24	巴林工商业商会员工	43	11	7	1	14.3	女秘书 (2003)
25	巴林纺织工人	33	33	11	11	100	总裁(2003年)
26	Al-Raja 校职工	21	21			100	总裁(2003年)
27	Seef 房地产公司员工	57	5	7	0	0	女秘书(2006年)
28	英语方言协会会员工	35	6	5	2	40	总裁(2003年)



序号	工会组织	成员数	妇女成员数	董事成员数	女董事成员数	女董事成员数百分比	备注
							财务长(2003年)
29	亚伯拉罕哈利勒卡诺集团员工	143	6	7	0	0	
30	巴林国际矿业公司员工	42	3	5	0	0	
31	全球物流巴林公司员工	39	1	5	0	0	
32	Bramco 工人	63	1	7	0	0	
	<b>合计</b>	<b>4 732</b>	<b>603</b>	<b>243</b>	<b>37</b>	<b>15.2</b>	

数据来源：劳工部。

(240)

## 十二、外籍职业女性

巴林同其他海湾国家一样有大量外国侨民，其数量达到283 549人，其中男性为195 671人，女性为87 878人。大多数侨民在各领域中工作，下表显示了外国侨民所从事的工作。

**第240段-表A：与一般社会保险组织有注册登记的总人数，根据的相关项是主要职业、性别、国籍、平均工资（2005年）：**

主要职业	巴林				非巴林				总计			
	男性	平均工资	女性	平均工资	男性	平均工资	女性	平均工资	男性	平均工资	女性	平均工资
劳力及技术	6 236	540	2 716	319	14 003	490	2 190	367	20 239	505	4 906	340
管理及监督	2 393	1 266	499	728	3 244	1 311	183	866	5 637	1 292	682	765
秘书	7 727	412	7 815	279	3 390	285	814	372	11 117	373	8 629	288
销售	2 745	333	1 617	198	6 186	228	476	224	8 931	260	2 093	204
农业及渔业	287	269	17	253	850	91	-	-	1 137	136	17	253
工业及生产	11 369	400	2 717	136	74 622	96	2 506	56	85 991	136	5 223	98
运输及交通	6 609	225	230	136	6 498	101	33	166	13 107	164	263	140
服务	4 005	246	1 063	167	21 539	98	3 121	141	25 544	121	4 184	148
其他	7 602	237	614	338	40 294	77	268	215	47 896	103	882	300
<b>总计</b>	<b>48 973</b>	<b>396</b>	<b>17 288</b>	<b>261</b>	<b>170 626</b>	<b>156</b>	<b>9 591</b>	<b>210</b>	<b>219 599</b>	<b>209</b>	<b>26 879</b>	<b>243</b>

资料来源：中央信息处。

**第240段-表B: 于社会保险一般组织注册登记的总人数, 依据的项是职业、性别、国籍及平均工资 (2006年)**

劳力及技术 管理及监督	巴林				非巴林				总计			
	男性	平均工 资	女性	平均工 资	男性	平均工 资	女性	平均工 资	男性	平均工 资	女性	平均工 资
秘书	6 662	561	3 035	326	16 291	500	2 569	374	22 953	518	5 604	348
销售	2 565	321	604	739	4 143	1 274	292	835	6 708	1 292	896	770
农业及渔业	8 253	414	8 513	279	3 633	281	925	359	11 886	374	9 438	287
工业及生产	3 052	350	1 838	206	8 904	191	796	189	11 956	231	2 634	201
运输及交通	281	285	15	239	1 390	78	6	263	1 671	113	21	246
服务	10 300	396	2 095	146	87 843	93	2 500	60	98 143	124	4 595	99
其他	7 345	226	253	143	9 034	92	30	156	16 379	152	283	145
总计	4 132	236	1 327	167	27 614	90	3 941	135	31 746	109	5 268	143
劳力及技术	10 321	290	1 018	394	55 282	80	602	224	65 603	113	1 620	331
管理及监督	<b>52 911</b>	<b>404</b>	<b>18 698</b>	<b>276</b>	<b>214 134</b>	<b>150</b>	<b>1161</b>	<b>215</b>	<b>267 045</b>	<b>200</b>	<b>30 359</b>	<b>252</b>

资料来源: 劳工部。

(241)

在《劳动法》中, 外国女性享有与巴林女性同等的权利, 但家庭服务员群体除外, 做家庭服务员的外国女性数量为21 890名。妇女组织、民间机构、政府机构做了大量的努力, 通过在劳动部建立接受投诉机制来监管这一群体女性的法律地位和现实情况。各方还努力修改劳动法, 使之能够对家庭服务员群体提供更广泛的法律保护。

(249)

为了促进两性在工作中的平等、两性在使用和对待上的机会平等, 保证职业女性及其家庭的经济情况, 巴林采取措施以消除各种已经存在的或潜在的或突发的男女之间的歧视问题, 其中巴林最高妇女委员会与各妇女组织、人权组织举办了“男女平等周”活动, 在该活动中召开了男女平等大会, 组织了宣传活动来纠正对男女角色的错误认识, 通过介绍国际公约中与妇女权益有关的内容使女性提高自身权利和作用的认知。还应当继续通过广播、电视、报纸、讲座等媒体来讨论职业女性的权利, 是女性真正了解自己的权利, 特别是如何保护自己在工作中免受各种形式的歧视, 如何行使自己的经济权利。还要统一政府部门和私营企业中职业女性的哺乳假, 做到两个领域之间的平等。为了加强职业女性的权利, 巴林批准了国际劳工组织颁布的《保护生育公约》(1952年第103号), 该公约保护作为职业女性的母亲, 帮助她们调整在家庭中的义务与在工作中的责任之间的关系, 该公约赋予作为职业女性的母亲12周的哺乳假。在2007年通过了《失业保险法令》, 目的是执行失业保险体制, 减轻失业女性的困难, 在失业期间提供最低生活保障, 提供工作机会以保障女性的经济情况; 并且通过举办培训班, 特别是与劳动力市场中的女性情况有关的培训班, 来提高女性对自身权

利的认识。

(253)

私营企业近期也参与到医疗卫生服务领域中，私立医院的数量由3家增加到6家，此外还有一些小型医院、诊所、医疗室。卫生部近期公布了卫生战略规划，该规划包含了未来十年的公共政策、目标、方向，主要发展预防性和治疗性医疗卫生服务，让社会参与到医疗卫生领域，为社会打开向医疗领域投资的大门，鼓励出国治疗。

(257)

以下为向各年龄段女性提供的预防性、治疗性医疗卫生服务：

1. 对儿童及其营养状况的定期检查。
2. 接种。
3. 在校卫生、青春期卫生。
4. 婚前检查。
5. 孕中检查、产中产后检查。
6. 计划生育服务。
7. 对妇科疾病的治疗性、预防性服务。
8. 对慢性病、传染病、非传染病的治疗性、预防性服务。
9. 对年长者的服务。
10. 医疗卫生知识宣传。
11. 对有特别需要的人士进行的家访服务。
12. 社区健康服务。

在生产健康方面，怀孕女性有80.4%经常前往诊所检查，有98%到99%的女性在医院生产。

### 3. 对女性在怀孕前、怀孕时以及产前、产后的医疗卫生服务

(260)

这些服务带来了积极的效果，拥有正常体重（2.5 公斤以上）的出生儿比例在2006 年占到92.1%。

尽管孕妇在孕中经常前往诊所检查的比例有所提高，但在产后六周后经常前往诊所检查的比例不超过62%（1995 年）。一些研究证明，女性不重视自身产后健康的原因在于将注意力主要集中在婴儿身上，此外，还在于女性害怕检查、对检查的重要性没有足够的认识、担心没有足够的女医生而由男医生进行检查等。

(261)

卫生部的统计数据显示，2003 年将孕妇送往医院的主要原因有：3%因糖尿病，8.6%因贫血患病率为0.6%，2.7%因高血压，心脏病、失血等其他原因占3.4%。

(262)

2006年，孕妇数量为15 053 名，2002 年，孕妇数量为13 487 名。其中，68.5%的产妇在卫生部所属医院生产，剖腹产的比例占21%，早产的比例占10%。而2005 年，孕妇的数量为15,198 名，剖腹产的比例为19%，早产的比例占10%，流产的比例占13.2%。

据苏莱曼医院统计，2006 年，每十万女性中有1 223名女性自动流产（15 岁到49 岁），每十万女性中有5 514 名女性（15 岁到49岁）患怀孕并发症、分娩或产后自动流产。

#### 对孕妇的接种

(263)

在提供给孕妇的服务中包含定期的检查，来确认孕妇是否患有风疹。怀孕妇女注射防疾病疫苗年比率总数接近95.2%。2006年在案的女性风疹为一例，男性为2例。2006年给予破伤风疫苗达两剂或两剂以上的怀孕妇女有44.3%，同时92.5%的儿童在出生时接种破伤风疫苗。多数怀孕妇女在儿童时期或学校校园疫苗接种时接受过破伤风疫苗接种，其接种疫苗率一般随时间而下降。（资料来源：卫生部）

#### 第263段-表A：2006 年1-6 岁儿童以及孕妇的接种比例

孕妇接种两次或两次以上特塔努斯疫苗的比例	44.3%
新生儿接种特塔努斯疫苗的比例	92.5%

资料来源：卫生部，2006年。

(265)

关于儿童接种，巴林自1956年开始接种肺结核病疫苗，1957年开始接种白喉病疫苗、破伤风疫苗、百日咳疫苗，1974年起开始根据国际标准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接种工作。

2006年儿童接种比例如下：儿童接受三项接种疫苗（白喉病、破伤风、百日咳）和小儿麻痹疫苗的比例约为98.4%。第一次接受麻疹、风疹、腮腺炎接种疫苗的比例为100%，第二次接种的比例为99%。第三次接种流行性肝炎疫苗的比例为98%。第三次接种感冒疫苗的比例为98.4%。

在接种方面不存在性别之间的差别。接种工作在卫生中心、公立医院或私人的医院和诊所进行。

(266)

根据卫生部公共卫生与流行性疾病部门的统计显示，近五年没有发生百日咳、破伤风、小儿麻痹等疾病的记录。2006年的麻疹患病率为十万分之4。

卫生部与教育部、巴林遗传病协会常年合作，对二年级男女学生进行定期检查，以确定是否患有遗传疾病，提高学生对这些疾病的认识，使学生在婚姻问题上能够做出正确选择，2006年，学生中患有镰状胞贫血病的比例为0.93%，患地中海贫血的比例为3.64%。

### 关于巴林王国女性健康情况的一般指标

#### 怀孕期间、分娩和分娩后母亲死亡率

(268)

怀孕时和分娩时的死亡率是衡量一个国家卫生水平的重要指标之一，在巴林王国，这一比例与世界平均比例相比是较低的，在2006年不超过十万分之13.3。发生死亡的原因主要有贫血、大出血、血压升高等。2006年对孕妇的医疗卫生服务覆盖率达到100%，有99.4%的孕妇在生产时得到了医疗服务，需要指出的是，巴林各地区医疗卫生服务覆盖率基本相当，不存在任何歧视。

#### 平均预期寿命

(269)

巴林社会的平均预期寿命明显提高，在《联合国人类发展报告》中连续五年名列前茅。2006年，男性平均预期寿命达到73.1岁，女性平均预期寿命达到77.3岁。男女平均预期寿命由1970年的63岁提高到74.8岁，这样的数据使巴林王国处在与发达国家同等的位置，此外，拥有自然体重（2.5公斤以上）的新生儿比例达

到92.1%。

### 婴儿死亡率

(270)

由于巴林提供的医疗卫生服务，巴林社会绝大多数健康指数有了很大改善。2003年，婴儿死亡率较此前有所下降，为7.3%，婴儿死亡率由1998年的14.8%下降至10.3%。五岁以下儿童的死亡率由1998年的11.1%降至2003年的9.5%。2003年，死婴率为7.2%，流产率为87.5%。需要指出的是，这些比例与其他国家相比是较低的。

2006年活产婴儿死亡率是7.6%。2006年出生胎儿死亡率是8.5%。2006年儿童死亡率（5岁以下）为每千个活产中有10.1个。2006年死胎率为每千个活产中有6.2个。2006年早产率为每千个活产中有102.6个。

## 四、巴林王国的妇女疾病

### 1. 对妇女进行定期检查以发现乳腺癌和宫颈癌：

(276)

巴林王国在通过各卫生中心为女性提供乳腺癌和宫颈癌定期检查方面是走得比较靠前的国家。有危险的病人和已患病的病人均被转至苏莱曼医疗中心（官方医院），那里可以提供详细的诊断设备和可以开展检查和手术的医务人员。

尽管卫生部自1993年起就开始提供这样的预防性服务，但还没有按照需要的方式来发展，还没有覆盖所有目标女性，这主要是由于女性对检查的重要性的认识还比较薄弱，对进行检查还比较犹豫。

因此，受益于这些检查的比例还比较低，乳腺癌检查只有10%，宫颈癌检查只有50%。

### 2. 患恶性肿瘤的比例

通过X光对乳癌的早期探测的国家计划已推进到国内各级政府人员，所有五个行政区都配备了一个健康卫生中心，配有乳房X射线检查照相设备及冲洗X射线胶片的设备。

根据2005年8月至2008年3月期间的统计数据，26%的目标妇女群体得以检查。（比率较低）这主要是由于妇女群体中对于此检查的重要性认识的不足。所有已检查妇女中，12%被推荐到al-Salmaniyah医疗中心作进一步诊断及后期复检。仅检查到80例乳癌。

(277)

根据大臣决议，巴林自1994年起开始了肿瘤登记工作。所有的医生和医院均须报告患恶性肿瘤的患者情况，以跟踪病情并了解巴林社会中重要肿瘤的种类、发病率，以便制定计划预防和治疗疾病。

根据2004年的统计数据，登记患病人数为402名，其中47%为男性，53%为女性。

与所有海湾国家相比，乳腺癌成为巴林王国女性最主要的肿瘤性疾病，占2004年女性癌例的34.7%。

与男性的肺癌（15.3%），膀胱癌（9.5%）及前列腺癌（6.3%）相比，巴林女性其他癌例是肺癌（占癌例的8%），甲状腺癌（6.1%），以及卵巢癌（14%）。

(278)

从上文所提到的记录中可以看出，2004年，15岁以下的男性患各种肿瘤的比例为5.8%，64岁以上男性患肿瘤的比例为46%。15岁以下女性患肿瘤的比例为4.2%，64岁以上女性患肿瘤的比例为22.1%。

男性患癌症的平均年龄为60岁，女性为50岁。患肿瘤的比例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增长。

巴林癌症患病率在男性中为十万分之85.5，女性为十万分之106.7。

2004年，巴林15岁以下儿童患癌症的记录人数为20例，其中11例为男孩，9例为女孩。男孩中有5例为血癌，2例为神经系统癌，2例为肠道癌，2例为其他癌症。女孩中有6例为神经系统癌，两例为血癌。

## 艾滋病

(280)

2006年，成年人中患艾滋病的比例为十万分之0.4。关于15-44岁年龄段巴林女性对艾滋病的了解情况，调查显示这一年龄段的女性有94%听说过艾滋病，关于如何预防艾滋病，有67%的女性回答应保持夫妻关系或只有一个性伙伴，有43%的女性回答应在发生性关系时使用防护措施，有25%回答不发生性关系，只有21%的女性有足够的知识来保护自己免受艾滋病的感染。

2006年卫生部数据及统计表明，自1986年感染艾滋病及携带该病毒的巴林人人数为319人。在134个病例中，29人仍然存活，105人已死亡。

（资料来源：卫生部）

自1986年起，巴林公民中患艾滋病的人数为女性17人，男性117人，女性患者多集中在20-34岁，35-44岁有2例，0-4岁有4例（两例为男性，两例为女性）。其他病例分布于其他年龄群体中。

### 其他性传播疾病

(281)

关于其他性传播疾病，根据卫生部发表的定期报告显示，患梅毒的新增病例在2006年为195例，其中88例为女性。同期患淋病的人数为57例，其中7例为女性。

2006年患甲型传染性肝炎的比例为十万分之19.4，2000年这一比例为20.7%。2006年患乙型传染性肝炎的比例为十万分之2.8，2000年这一数字为2.6%，这一数字的降低主要是由对儿童和在校生接种比例提高带来的。

这里需要指出的是，由于这种疾病本身的特点以及女性与男性相比不急于寻求医疗卫生服务，女性中的性传播疾病问题变得较为严重。（资料来源：卫生部）

### 五、巴林王国对老年人的医疗卫生服务

(284)

2006年巴林王国老年人（60岁及以上）的数量占人口总数的4%，比例的提高是由于巴林人自出生至生命结束所获得的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改善带来的。老年人中，女性占48.4%。

巴林已经成立了国家老年人委员会来制定关于发展老年人事务的战略，政府通过各部委、机构尤其是社会发展部、卫生部向老年人提供优良的医疗卫生服务和社会服务。此外，私营企业和志愿者组织在这一领域也发挥了很好的作用。（资料来源：卫生部）

### 七、在卫生领域工作的职业女性

(287)

2006年，巴林医护人员总数为8 397人，而在2002年这一数为7 201人。

2006年巴林人口中劳动力人口占82.1%，劳动力人口中女性占53.9%，医疗卫生行业（2006年女性占75.8%）是排在教育行业之后的吸引女性劳动力最多的行业。

根据2006年的统计数据，公立医院中的男女医生数量为1 215名，私立医院中的男女医生数量为833名，即公立、私立医院中的男女医生总数为2 048名，这一数字在2000年为1 054名，其中891名在公立医院，163名在



私立医院，即2006年每万人拥有27.6名医生，而在2000年，每万人拥有15.3名医生。2006年，牙医的数量为305名，平均每万人拥有4.1名牙医，而2000年每万人拥有2名牙医。

2006年，于卫生部工作的50%的医生是女性，以及67%的所有牙医是女性。在巴林医生及牙医中，（从男性与女性角度，女性占的）比率分别是78%及96%。2006年，总共有4087名护士，其中3144名在政府部门，943名在私营部门，相比之下2000年是总共2603名（其中2300名在政府部门，303名在私营部门）。

（资料来源：卫生部）

(290)

### 九、对外籍女性提供的医疗卫生服务

卫生部向所有巴林公民和外国定居者无歧视地提供公共卫生服务，女性定居者可以在卫生部所属的医疗机构和中心获得医疗卫生服务，下表为卫生部向外籍女性提供的服务种类。

第290段-表A

服务类型	到门诊病人诊所的 就诊人数（非巴林籍）	女性（非巴林籍）百分比	接纳/登记病人（非巴林籍）	女性（非巴林籍）百分比
中级卫生保健： al-Salmaniya 医疗中心	145 419	32.4	9 216	46.5
急救	64 739	33.5		
门诊病人诊所	80 680	31.5		
接纳/登记病人			9 216	46.5
其他产科医院			218	100
精神病医院	2 550	42.3	220	42.7
门诊病人诊所	2 550	42.3		
接纳/接纳/登记病人			220	42.7
<b>总计</b>	<b>783 592</b>	<b>36.2</b>	<b>9 654</b>	<b>47.6</b>

资料来源：卫生部。

需要指出的是，卫生部向全体外国定居者提供初级、中级医疗卫生服务，外国定居者在前往卫生中心和外国人诊室就诊时只需象征性地缴纳挂号费，而治疗费是免费的。

## 一、家庭福利

(295)

巴林王国的家庭福利根据有关法律通过多家机构实施。其中包含工资中的社会补贴、私营企业和银行中的健康保险、对贫困家庭的资金补助等，对贫困家庭的补贴来自一些社会团体，如伊斯兰福利组织、受国王和社会发展部支持的国王福利机构等。福利的作用不仅在于提供援助，更在于通过一系列项目、计划、服务来实现人的发展，提高社会发展水平，一些项目已经陆续执行，如面向残疾人、老年人、儿童等开办的综合社会中心，开办老年人之家，提供日间看护，为流离失所者提供住所，为儿童提供幼儿园，为受到家庭暴力的人提供安全场所等。国家还推动之前提到的家庭生产计划，最高妇女委员会主席萨比卡殿下设立奖项奖励家庭生产计划中的女性，此外，还有之前提到的社会保障措施和退休金等。

根据2004年2月4日工程与住房部颁布的2004年第12号决定，巴林女性有享受住房服务的权利。该决议赋予没有房产的巴林职业女性或每月有固定收入并赡养家庭的女性以享受住房服务的权利，如获得住房贷款或住房部建设的示范家庭等。决议还保障了离婚的怀孕女性享有住房服务的权利。

## 二、有权获得银行贷款、房产抵押以及其他形式的货币信贷

(296)

巴林女性可以与男性一样以同等的条件获得商业银行的贷款，如提供还款能力证明等。女性获得贷款与其丈夫是否同意无关，而是取决于女性的还款能力或其房屋抵押权。

关于为女性企业家提供贷款开展业务和贸易项目，巴林开发银行（负责投资新的私人项目的专业银行）在2001年发放了3笔贷款，2002年发放了15笔贷款，2003年发放了12笔贷款，2004年发放了36笔贷款，根据巴林开发银行的数据显示，贷款总计达到2 530 000 巴林第纳尔。至2008年的贷款达2 993.8万巴元，并有328个项目分布于各部门。（资料来源：巴林发展银行）

巴林其他一些公司和银行也根据与男性同等的标准和条件向女性发放住房贷款，但是女性利用商业银行住房贷款的确切数字目前还没有统计。

(305)

女性与男性一样在法庭面前享受同等的待遇，女性可以以个人的名义提起诉讼。巴林法律允许女性从事律师的职业。女性巴林律师为111名见习律师及61名实际从业律师。（资料来源：司法及伊斯兰事务部）。女性律师有权在法院和各类司法机构中代表其委托人，有权成为陪审团和仲裁委员会成员。

(306)

女性与男性一样享受所有的法律服务，其中包括在当事人无法承担诉讼费用和律师费时提供司法援助，以及只针对妇女在教法案件中的司法援助。<sup>\*</sup>法律援助在颁布《律师法案》的皇家法令第（1980年）26号下提供，特别是按该法案第5条/节项下提供。该条/节决定了在民事及刑事案例中给予该等（法律援助）利益的方式。在民事案例中，该法案规定法律援助委员会的组成由三名由司法部选出的律师组成，以考虑由（司法）大臣提及的援助请求，并确认提供援助的必要条件已具备。在刑事案例中，援助由司法大臣的决定而做出。案例由下列决定：

- a. 若诉讼一方太贫穷不能支付律师费用；
- b. 若数名律师拒绝接受办理案例；
- c. 若一名律师已死亡或已被阻止从事律师专业职业；
- d. 若法律或法院要求任命一名律师给一名尚未选择辩护律师的被告或少年犯，对于此种情况，司法大臣本人要发出其决定。

自 2007 年 5 月至 2008 年 2 月期间提交给法律援助委员会的案例数量例举如下：

#### 第306段-表A

性别	数量
男性	7 个案例
女性	18 个案例

在 2007 年 7 月 5 日至 2008 年 3 月 19 日期间，606 名妇女在法律费用方面受益。

最高妇女委员会等政府机构和民间组织举办了各种活动，如培训班、研讨会等，2004 年 4 月末，最高妇女委员会举办了题为“妇女在实质性和程序性家庭条款中的现实”论坛。最高妇女委员会还出版了《妇女在教法法庭上诉程序指南》，于 2005 年 3 月 19 日至 21 日举办了司法条款培训班。（资料来源：司法及伊斯兰事务部）

<sup>\*</sup> 资料来源：司法和伊斯兰事务部。